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058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万卫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伟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伟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规划、业绩预测等方面内容，均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营销业务》的披露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概述”中对子公司互众广告可能面临的风险详细描述和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中描述的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并仔细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0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吴通控股、公司、本公司	指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吴通光电	指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吴通天线	指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宽翼通信	指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德帮实业	指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风雷光电	指	江苏风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印度公司	指	吴通通讯印度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国都互联	指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宽翼香港	指	宽翼通信（香港）有限公司，为宽翼通信之全资子公司
福建国都	指	福建国都互联通信有限公司，为国都互联之全资子公司
互众广告	指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链潮网络	指	上海链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互众广告之全资子公司
奥丁信息	指	安徽奥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互众广告之全资子公司
都锦网络	指	北京都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互众广告之全资子公司
吴通投资	指	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吴通香港	指	吴通（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吴通网络	指	上海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吴通连接器	指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茂岳网络	指	上海茂岳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链潮网络之全资子公司
讯坤网络	指	北京讯坤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链潮网络之全资子公司
摩森特	指	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吴通投资之全资子公司
安信捷	指	北京安信捷科技有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摩森特之全资子公司
智能电子	指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互联网营销、网络营销	指	基于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平台，利用信息技术与软件工具，满足商家与客户之间交换概念、推广产品、提供服务的活动
数字营销	指	使用数字传播渠道来推广产品和服务的活动，包含了很多互联网营销（网络营销）中的技术与实践，但它的范围要更加广泛，还包括了很多其它不需要互联网的沟通渠道。报告书中所指的数字营销概念与网

		络营销相同
精准营销	指	Precision marketing, 在精准定位的基础上, 利用各种新媒体, 将营销信息推送到比较准确的受众群体中, 从而既节省营销成本, 又能起到最大化的营销效果
通信运营商	指	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
射频同轴连接器、射频连接器	指	射频同轴连接器(简称 RF 连接器)通常被认为是装接在电缆上或安装在仪器上的一种元件, 作为传输线电气连接或分离的元件, 是同轴传输系统中不可缺少的关键基础元件
广告交易平台	指	针对每次展示进行实时竞价的推广交换市场, 能帮助广告联盟、DSP 和第三方技术提供商通过实时竞价的方式购买众多互联网站的广告资源
广告联盟、广告网络	指	连接着媒体和广告主, 作为供给方对接广告主和 DSP, 作为需求方对接广告交易平台、SSP 和媒体
DSP	指	Demand Side Platform, 需求方平台。为广告主提供跨平台、跨媒介的广告程序化购买平台。其作用为提升媒体流量的利用效率, 匹配目标用户群并精准投放广告, 同时降低广告主投放成本
SSP	指	Supply Side Platform, 供应方平台。面向媒体的供应方管理平台, 帮助媒体主进行流量分配管理、资源定价、广告请求筛选等, 更好地进行自身资源的定价和管理, 优化营收
CPC	指	Cost Per Click, 意为每点击成本, 是根据广告被点击的次数收费的计费模式
CPM	指	Cost Per Mille 或者 Cost Per Thousand, 意为每千次展示成本, 是一种按投放展示次数收费的定价模式
CPA	指	按效果付费: 按广告引导的用户行为付费, CPS (按销售付费)、CPI (按安装付费) 都属于 CPA 的变种, 主要形式是销售额、软件安装、用户注册等
程序化购买	指	通过数字平台, 代表广告主, 自动地执行广告媒体购买、投放和优化, 与之相对的是传统的人力购买的方式
实时竞价技术 (RTB)	指	Real Time Bidding, 是一种利用第三方技术在数以百万计的网站针对每一个用户展示行为进行评估以及出价的竞价技术。与大量购买投放频次不同, 实时竞价规避了无效的受众到达, 只针对有意义的用户进行购买
流量	指	网站或网页被浏览用户访问的量, 通常以用户访问量或页面访问量衡量
FTTX	指	FTTX 技术主要用于接入网络光纤化, 范围从区域电信机房的局端设备到用户终端设备, 局端设备为光线路终端、用户端设备为光网络单元或光网络终端。根据光纤到用户的距离来分类, 可分成 光纤到交换箱 FTTCab(Fiber To The Cabinet)、光纤到路边 FTTC (Fiber To The Curb) 、光纤到大楼 FTTB(Fiber To The Building)及光纤到户 FTTH(Fiber To The Home)等 4 种服务形态, 上述服务可统称 FTTX

光纤连接产品	指	光纤连接产品主要是指一系列用于光纤通信的连接器件或设备，是光纤通信系统中各设备相互连接所必不可少的一系列器件，属构成光通信网络的重要器件
3G	指	英文 3rd-Generation 的缩写，表示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3G 服务能够同时传送声音及数据信息，速率一般在几百 kbps 以上；目前 3G 存在四种标准：CDMA2000，WCDMA，TD-SCDMA，WiMAX
4G	指	即第四代移动通信及其技术，是集 3G 与 WLAN 于一体并能够传输高质量视频图像以及图像传输质量与高清晰度电视不相上下的技术
5G	指	第五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也称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TMT	指	是电信、媒体和科技（Telecommunication, Media, Technology）三个英文单词的首字母，整合在一起，实际是未来电信、媒体\科技（互联网）、信息技术的融合趋势所产生的
企业移动信息化	指	基于手机、专用终端、客户端等多种类型的移动终端，通过短信、彩信、GPRS 等多种无线接入方式，从而满足集团客户自身的移动办公和生产控制，及其用户的实时信息服务等信息化需求
《公司章程》	指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吴通控股	股票代码	30029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吴通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tong Holding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UTONG HOLD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万卫方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红	朱铭伟
联系地址	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街道太东路 2596 号	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街道太东路 2596 号
电话	0512-83982280	0512-83982280
传真	0512-83982282	0512-83982282
电子信箱	wutong@cnwutong.com	wutong@cnwutong.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街道太东路 2596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43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街道太东路 2596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43
公司网址	http://www.cnwutong.com
公司电子信箱	wutong@cnwutong.com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7 年 02 月 24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http://disclosure.szse.cn/finalpage/2017-02-24/1203104790.PDF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148,054,385.13	964,998,352.53	1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080,596.42	130,401,715.41	-3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6,821,777.38	124,294,111.14	-3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143,534.13	-61,482,623.95	-82.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3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3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5.30%	-1.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60,649,277.27	3,353,653,931.17	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3,468,891.65	2,544,824,004.67	1.52%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1,501.50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1,000.00	1、相城区优秀企业奖励 50,000 元；2、2016 年度相城区第四批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科技）经费 9,000 元；3、创新发展（科技）经费 12,000 元；4、2016 年苏州市及相城区第二十五批科技发展计划（技术标准资助）项目经费 1,150,000.00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43.19	1、母公司捐赠支出 10,000.00 元；2、母公司滞纳金 9,285.71 元；3、吴通天线滞纳金 12,257.48 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139.27	1、母公司、吴通天线企业所得税率按 15% 计算；2、吴通连接器企业所得税按 25% 计算。
合计	1,258,819.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

1、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成立于1999年6月，传统业务是从事无线通信射频连接系统、光纤连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是国内领先的通信射频连接系统专业供应商。自2012年2月上市后，为实现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公司采取内生式成长与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双重举措，立足TMT行业寻找具有发展前景的标的企业，并于2012年、2013年、2014年分别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移动通讯终端产品解决方案供应商——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国内领先的企业移动信息化服务提供商——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和互联网广告与数字营销平台公司——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2017年全资子公司吴通投资以现金收购企业数据运营服务商——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主营业务不断丰富和拓展，覆盖了通信连接系统、移动通讯终端产品、企业移动信息化服务和数字营销服务业务等TMT不同细分子行业，整体业务结构、客户分布更为多元化。通信连接系统包括无线通信射频连接系统和光纤连接产品，无线通信射频连接系统包括射频连接器件、连接结构件、无源器件等；光纤连接产品主要包括PLC光分路器、WTK-1光纤快速连接器、皮线光缆以及FTTX箱体设备等；移动通讯终端产品包括数据卡、无线通讯模块、无线路由器；企业移动信息化服务包括信息服务、代理服务、技术开发；数字营销服务业务即互联网广告精准营销。

2、公司“通信制造+信息服务”的经营模式

（1）通信制造板块：

①通信连接系统

通信连接系统产品主要用于通信运营商、通信设备商的通信基站天馈系统和室内分布射频网络连接系统等。公司围绕通信运营商、通信设备商的客户需求，采取“在连接系统细分行业精耕细作下，不断创新技术研发能力和工艺能力，核心产品的关键工序自制、部分工序技术输出式外协相结合”的运营模式，通过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确保综合成本优势和质量优势，在细分市场里保持领先地位，形成了公司控制和管理下的无线通信领域射频连接系统供应的整套服务体系。

②移动通讯终端产品解决方案供应商

宽翼通信主要通过销售包括无线路由器、数据卡在内的无线数据终端，以及支持各类物联网移动设备终端的无线通信模块为主。公司主要向高通CDMA技术亚太有限公司等采购基带芯片、射频芯片及存储芯片，通过对产品的研发和设计，针对客户的不同类型需求可将产品分为以下两大类：（1）整机ODM销售模式。这种模式下，宽翼通信根据其自身产品的技术发

展特点及当前市场需求，完成各类产品的研发与试制工作，然后再将其试制的新产品提供给客户选择，由客户根据自身的需求选择具体产品。待客户确定好具体产品后，再由宽翼通信完成产品的原材料采购与委托外协加工厂商进行贴片组装等工作，客户以其自有品牌进行销售。（2）定制开发模式。这种模式下，客户支付开发费用用于定制产品设计，宽翼通信根据客户的需要将设计完成后所有设计文档提供给客户。客户拿到宽翼通信提供的产品设计方案后，按照其与宽翼通信之间事先的约定，由客户委托宽翼通信进行代为加工生产。宽翼通信拿到客户的订单需求后，组织产品的原材料采购与安排生产等工作，其产品的贴片组装环节由外协加工厂商完成。

（2）信息服务版块

①企业移动信息化服务提供商

国都互联是企业移动信息化服务提供商，其主要经营模式为企业客户提供移动信息化平台开发、产品应用、运营支撑等服务，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其业务属于电信增值业务。国都互联与通信运营商签订合作协议，由通信运营商提供短信通道，实现企业客户向其终端客户提供短信验证码发送、短信服务提醒、语音验证码、语音服务通知、流量充值等服务。国都互联通常根据行业集团和大型企业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为其适配合适的移动信息化资源，再根据客户是否具备技术研发能力，以及对于移动信息系统对接有无自身个性化需求，由国都互联进行相应的移动信息系统二次研发，同时配合客户完成国都互联侧的移动信息系统对接联调测试，实现客户系统业务信息的发送。一方面，国都互联与通信运营商或同行合作，从通信运营商或同行采购短信通道和全国三网流量包资源并支付相关费用。另一方面，国都互联通过直销、代理的方式开发各类行业客户，企业客户通过国都互联的融合通信服务平台向终端用户提供短信发送、语音通知、流量充值或流量定制化推广解决方案等服务，国都互联根据企业客户短信/语音发送数量、流量包充值数量向企业客户收取相关费用。

②互联网广告与数字营销平台公司

互众广告从媒体采购流量进行技术优化实现流量增值，主要靠赚取采销差价获取盈利。在销售方面，公司与客户签署合作协议，向客户收取信息服务费或广告费。程序化购买客户通常按照点击进行结算（CPC），广告代理商或直客通常按照合同约定价格进行结算；在采购方面，公司与媒体签署合作协议，按照固定的包断价格或者按流量（CPM）支付采购费用。互众广告以相对固定的价格接入媒介资源后，帮助媒体主进行流量分配管理、资源定价、广告请求筛选等，使媒体流量接入不同的广告交易平台实现程序化购买等方式，实现最大化竞价的广告展现，获得更高的填充率（点击率）和每次点击的价格，从而获得更高的收入。

③企业数据运营服务商

摩森特定位在企业数据运营服务商，主要为金融银行、互联网电商、商旅出行及传统制造业等行业提供数据运营服务解决方案和应用工具技术开发。主要业务模式：客户通过对接摩森特平台即可以实现数据运营分析及丰富的活动营销工具使用需求。摩森特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数据运营支撑和各种应用工具开发服务，通过收取客户运营服务费和技术开发费获取持续的经营利润。摩森特子公司安信捷业务模式与国都互联类似：安信捷分别和三家移动运营商对接合作为企业客户提供专业的三网合一的短信中间平台，企业客户通过对接安信捷短信平台即可以实现面向移动、联通、电信三家运营商用户的短信业务发

送需求。安信捷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行业短信第三方支撑服务，通过收取客户和支付给运营商的短信价格差额获取持续的经营利润。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较期初下降 5,416,221.35 元，下降比例为 1.86%。
无形资产	较期初下降 10,024,619.21 元，下降比例为 7.62%。
在建工程	较期初增长 4,017,413.76 元，增长比例为 65.08%，主要是母公司增加厂房基建所致。
预付款项	较期初增长 24,359,711.35 元，增长比例为 155.32%，主要是公司预付货款增加 2,400 万所致。
其他应收款	较期初增长 36,513,342.09 元，增长比例为 33.58%，主要是子公司国都互联应收返酬增加所致。
商誉	较期初增长 157,633,877.23 元，增长比例为 9.56%。
应收账款	较期初增长 82,875,333.37 元，增长比例为 21.54%。
货币资金	较期初下降 277,772,653.43 元，下降比例为 49.92%，主要是公司偿还银行借款 2,500 万，子公司吴通投资完成收购摩森特支付现金对价 1.75 亿元以及子公司国都互联支付到期贷款较多所致。
应收票据	较期初下降 7,092,092.94 元，下降比例为 2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期初增长 550,133.30 元，增长比例为 71.13%，主要是公司设备预付款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吴通通讯印度有限公司	公司投资设立，为拓展公司海外业务。	总资产为 684.81 万元	印度	销售平台	通过加强管理、财务管控等方式防范风险	净利润为 -5.14 万元	0.27%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

1、核心技术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公司不断投入研发费用，积极提升自身核心技术优势。

母公司在通信连接产品的工艺改进和产品升级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公司参与起草的IEC61169-53《射频连接器第53部分：S7-16系列螺纹射频同轴连接器分规范》于2015年被国际电工委员会（简称“IEC”）批准成为正式的IEC标准。

公司于2013年完成收购子公司宽翼通信，公司进入移动通信终端产品行业。宽翼通信以自主研发生产的数据卡、路由器、通讯模块、物联网通信模块等移动终端通信设备及基于无线通信技术开发的多功能应用软件为核心业务，拥有较强的核心技术优势。截至2017年6月30日，宽翼通信获得授权专利15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14项，软件著作权43项；与上年末相比，新增软件著作权2项。

公司于2014年完成收购子公司国都互联，公司进入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国都互联持续对“国都互联移动信息化平台软硬件系统”进行技术研发和投入，不断对核心系统进行升级，技术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平台性能优势明显。截至2017年6月30日，国都互联获得软件著作权29项。

公司于2015年完成收购子公司互众广告，公司的业务涉及互联网营销服务领域。互众广告（含子公司）在“精准定向技术”、“模拟推算技术”、“数据处理能力”、“系统可拓展性”方面拥有较强的技术优势。截至2017年6月30日，互众广告获得软件著作权27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吴通投资于2017年完成收购摩森特，其定位于企业数据运营服务商，主要为银行、互联网电商、商旅出行及传统制造业等行业提供数据运营服务解决方案和应用工具技术开发。摩森特经过两年积累磨砺，四代版本迭代，开发出两套核心平台：大数据平台、工具化平台和六大核心系统。截至2017年6月30日，摩森特（含子公司）获得软件著作权24项。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含子公司）获得授权专利179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161项、外观设计11项，软件著作权123项。

2、优质的市场及客户资源

公司拥有电信、金融、互联网等领域的优质客户资源。在通讯设备制造领域，公司与通信运营商和国内行业领先的主设备商进行长期、稳定的合作，是国内领先的通信射频连接系统专业供应商。在移动智能终端市场，宽翼通信紧跟通信技术的发展，不断研发新产品，与像D-Link等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信息服务领域，国都互联抓住移动信息化业务市场快速发展的趋势，坚持针对细分行业、面向大客户服务的发展方针，始终围绕银行、互联网、消费品等移动信息化应用需求广泛的重点行业进行发展。在互联网广告精准营销领域，互众广告业务的持续性主要得益于其在SSP市场中定位于服务二三线媒体，而二三线媒体数量庞大，在未来预计有较好的市场空间。互众广告拥有包括央视网、海外网、中华网等新闻及视频类媒体的全部或者部分媒介资源，能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其主要客户为百度、谷歌、聚效等优质的程序化购买客户。公司能够利用自身优势，为客户提供高质量和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

3、人才和团队优势

人力资源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非常重视人才梯队的建设以及各类管理人才的引进。对公司人力资源战略进行了重新定位，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原则是吸引核心人才、留住核心人才、用好核心人才、建设人才梯队。人力资源要着眼长远、立足培养、控制总量、优化结构、降低成本、提升素质。公司采用集团化人力资源管控模式，明确集团人资行政中心及各子公司的人力资源责权关系，采用三种不同的集团化人力资源管控模式，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集团人资行政中心的责权体系。通过公司的人力资源整合及采用不同的激励方式，公司管理团队更加稳定，核心竞争力不断持续提升。通过四次并购重组，吸纳了宽翼通信、国都互联、互众广告和摩森特优质人才，核心人员在行业、公司战略目标、业务服务体系等方面形成了比较扎实的专业积累。以提升创新能力和整体素质为核心，着力建立和完善人才培养开发、评价发现、流动配置等机制，统筹抓好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人才引进、培养、使用与创新发展相结合，以自主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促进企业提速升级。同时，公司不断通过各类内外部培训投入，加强中高层管理团队综合素质的培养。构建公司的学习型组织文化，进一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805.44万元，比上年度同期增长18.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08.06万元，比上年度同期下降32.45%。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达336,064.93万元，比期初增长0.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58,346.89万元，比期初增长1.52%。

一、2017年半年度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一）通讯制造板块

1、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2017年上半年，吴通连接器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运营商以及中兴、灏讯等设备商；公司积极参与运营商及主要设备商的招标项目，在常规产品方面都取得了名列前茅的成绩，特别是公司的馈线项目，首次参加中国移动2017-2019年馈线集中采购即中标。设备商也取得了重大突破，已成为中兴、灏讯等知名设备商的主要供应商及战略合作伙伴。报告期内研发样品项目完成共305款，取得了较好的成效，自主研发方面取得了较大的成绩：创新研发的Q4.1-9.5连接器通过了IEC国际标准委员会立项，并分配了IEC国际标准系列号：IEC 61169-61；小型化、安装快捷、高可靠性与低成本的快插连接器系列产品得到了市场和客户的认同，已进入产业化推进阶段；精密测试转接器、防水护套、分离式电源分配系统等产品大幅提升了性能及实用操作性，且获得了相关的专利。公司积极打造“吴通智能工厂”，实施关键工序自动化，成立QCC攻关小组，较大的工艺改进项目完成38例，大幅提高了生产效率；公司采用项目制的矩阵式管理架构，落实以客户为单位的项目组，明确分工，责任到人。

2、苏州市吴通光电有限公司

2017年上半年，吴通光电主要以销售箱体、光纤连接器为主，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运营商；在运营管理方面，吴通光电不断寻求管理突破，重新梳理团队及流程，整合领导班子，降低管理成本；吴通光电同时借鉴吴通连接器公司成熟先进的管理经验，在现场目视化管理、自动化改良等方面都得到了较大的进步；5G时代的到来，吴通光电未雨绸缪，积极酝酿新产品新项目，以实现向高科技产品的转型升级。

3、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吴通天线明确了新产品发展方向和发展规划，确定了公司未来是以PCB、无线模块、PCBA组合配套的无线产品解决方案供应商的发展目标；在此基础上，公司客户群已从传统的网络通讯行业拓宽到其它应用领域，应用行业包括：网络通讯（公网、专网、wifi）、车载、医疗、安防、智能家居等。今年上半年，吴通天线战略客户数量稳步增长，一些低价值客户逐步淘汰；吴通天线一直以技术研发为主导，强化项目管理，成功开发了以天线为主导的遥控器产品，为未来向无

线产品整体方案解决提供商的方向迈进了一步。今后，吴通天线将继续加大新技术天线的推广，包括物联网天线、5G低频段天线、毫米波天线等，以获得新的市场机遇，努力提升经营成果。

4、吴通通讯印度有限公司

公司入围印度两大运营商，市场份额逐步提升，公司积极扶持印度当地供应商，进行工艺技术的输出，培养了OEM供应商的力量，现已形成日产3,000支跳线的生产能力，提高了运营商供货的快速响应能力；公司总部向印度市场派驻了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加大对印度子公司的控制力度，为运营商市场的服务做好更加充分的准备。

5、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上半年，宽翼通信实现营业收入16,239.7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7.35%；净利润915.66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7.89%。宽翼通信是一家专注于移动通信终端产品、无线通讯模块研发、销售和物联网应用方案的服务商。公司的核心业务主要为无线数据终端产品、物联网无线通讯模块的自主研发、销售和定制化服务并提供适配物联网行业应用的综合解决方案。宽翼通信为物联网产业链上游企业，提供的物联网无线通讯模块与无线数据终端是物联网通信传输的核心硬件载体。宽翼通信无线数据终端产品的销量和出货量稳居行业前列，产品远销欧洲、拉丁美洲、亚洲、非洲等地区，积累了包括D-LINK、中兴等优质品牌商客户并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宽翼通信目前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15项专利技术及43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同时与行业上下游企业保持长期友好合作，是业内为数不多的拥有高通专利授权的无线通信设备研发企业。未来三年，宽翼通信将围绕无线数据终端和物联网无线通讯模块的产品核心，继续深耕数据通信市场，全面发力窄带物联网市场，形成工业互联网、车联网、智能制造、智能家居等细分行业的全面突破，发展成为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物联网行业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报告期内，总体业务结构稳定，主要利润来源为路由器、数据卡、模块等；内外销比较稳定，外销占比约75%；无线通讯模块产品因客户测试周期长等因素对公司贡献低于预期；不断加强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取得了实用新型专利1项，软件著作权2项；新业务方面：布局欧洲智能电表市场、工业路由取得市场突破；新产品方面：车载模块；制度建设方面：新增《采购控制程序（质量体系）》；管理方面：公司人力资源部、行政部和财务部门均能够适应集团化管理模式，取得了不错的管理成效；资本化进程：宽翼通信于2017年6月完成了股份制改造，并于2017年7月26日收到股转系统出具的同意受理新三板挂牌申报材料的《受理通知书》。未来，宽翼通信若能成功挂牌新三板，其股份可以公开转让，提高股份流动性，更可借助新三板资本市场的平台，进一步打开自身融资渠道，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推进业务全面发展。

（二）信息服务板块

1、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上半年，国都互联实现营业收入62,174.2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3.34%；净利润7,514.4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8.80%。国都互联作为国内领先的企业移动信息化服务提供商，凭借对移动信息化业务和行业客户的深刻理解以及丰富的服务专业经验，抓住近年随着微信、手机APP应用、物联网、O2O，4G等移动互联网业务形态的快速发展带来的注册验证码、物流通知、订单通知等移动信息化业务的大量需求的机遇，不断突破新高实现高速发展。

2017年上半年，市场竞争继续加大，但国都互联凭借优质的服务和良好的口碑，统一公司战略目标和客户定位，实现稳步增长，主要工作如下：（1）实现年初制定的金融业务重点突破的阶段目标，银行客户整体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区域性银行业务实现较大突破，还新增中信银行、齐鲁银行等一批银行用户，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金融行业的竞争优势；同时，以互联网金融为代表的互联网客户同比上年同期收入也有大幅增长；（2）技术方面完成了里程碑式的改造，核心系统采用行业先进架构，并进行了大量优化，各项性能指标在行业领先水平上进一步提高，同时多地多机房网络布局完成优化，进一步提高了系统服务的高可用高可靠；（3）加强与吴通集团内各子公司的协同合作，通过不同的业务定位和市场策略，加强业务资源互补和客户资源扩展，取得了一定成效；（4）针对现有合作客户资源进行数据服务业务的尝试和探索，围绕客户自身数据，提供大数据技术服务和营销工具服务，继续落实“数据仓库+工具+服务”的整体战略，为未来新增领域产品的形态合作奠定基础。

2、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2017年上半年，互众广告实现营业收入15,066.0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0.11%；净利润5,497.78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1.67%。报告期内，互众广告积极开拓自身业务，努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主要工作如下：（1）主要客户方面。公司顺应互联网广告营销行业发展趋势，促进广告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继续加强与百度、谷歌、聚效、京东等程序化购买客户的合作力度，通过不断提高广告需求方的营销效果，为广告需求方提供高价值服务，促进业务持续发展；（2）媒体资源方面。不断加强与芒果TV、小米、平安好医生、猎豹等新媒体或新位置的测试和接入，争取更多媒体资源；（3）技术创新方面。随着公司业务的高速发展，技术部完成了全面的革新。充分发挥现有硬件、研发资源的价值，互众Ad Exchange（交易服务平台）日益完善，更好进行媒体接入和媒体流量分析筛选，以更好支持业务发展；（4）人力资源方面。不断加强人员招聘和培训，逐步落实新的内部考核方案，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提升组织绩效。

3、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上半年，摩森特实现营业收入5,544.24万元；净利润363.80万元。主要工作如下：（1）加强子公司运营管理，充实业务团队，优化组织结构，将摩森特技术优势迅速转化市场优势，进一步强化了重点业务拓展，新增了OFO等重点大客户，业务收入明显提高；（2）技术体系围绕企业云服务进行规划和建设，重点结合集团内其他子公司的客户资源优势和技术互补优势拓展业务，相关产品和应用服务已经在农行等大客户拥有大量效果良好的实际应用案例，初步形成了示范效应；（3）公司业务方向由技术研发型逐渐向研发和经营结合型转化，充分依托上市公司体系，共享客户资源，完善业务结构，发挥协同效应；（4）截至2017年8月，已经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北京市大数据相关创新基金项目及6项软件著作权知识产权。

（二）经营管理组织建设方面

1、公司内生式增长方面

（1）积极完善内控制度，保障运作规范标准

公司积极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积极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集团体系管理制度》、《“创新改进”管理实施方案》、《集团采购管理制度》、《审批权限管理制度（修订）》、《集团邮箱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等，不断完善集团各中心的管

理制度体系，对子公司主要制度进行查漏补缺，利用制度指引公司规范运作。

（2）提升经营管控，加强战略管理

公司规范管理流程，通过协同管理平台对流程与制度进行匹配，实现了流程固化，上半年对管理流程进行了重新梳理，优化流程107项，极大的提升了办公效率，同时又降低了管理风险。公司根据战略发展的需求，对信息化重新进行了评估和规划，确定了三步走的实施计划，根据实施计划进行了信息化平台的选型、以及供应商资质实力的考察，在下半年将启动信息化平台的实施和建设。

为引导全体员工追求卓越，上半年公司开始全面推进卓越绩效模式，聘请咨询顾问老师来公司进行辅导，逐步按计划依照《卓越绩效评价准则》（GB/T 19580-2012）和《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实施指南》（GB/Z19579-2012）组织员工进行了相关培训以及自我评价，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运用战略分析、战略研讨、战略决策、战略实施、战略评估和战略改进的“6S”战略管理模型，确立公司战略目标，明晰持续发展的方向。根据战略目标对2017年的经营指标进行了分解，每月、每季度、半年度组织经营分析会，检讨目标达成情况，并根据环境变化适时做出战略调整。

（3）加强对子公司管理，促进母子公司协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突出集团化管理模式，加强公司战略发展布局，进一步梳理管理架构，积极贯彻落实目前对各子公司的管理模式：“前端开放”+“后端整合”的业务管理模式。即：依据《子公司管理制度》，各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上保持独立，在财务方面由公司统一管理。《子公司管理制度》在“规范运作”、“人事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信息管理”、“内部审计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切实提高子公司规范运作的意识，履行重大事项的审批流程和监管，对核心流程管理进行不断梳理及优化，促进母子公司协同发展，公司不断思考和总结深化与并购公司的融合：

①经营管理：加强业绩考核，定期召开季度、半年度、年度等各子公司负责人工作会议，通过工作汇报进行管理沟通，并对子公司存在的管理问题给出解决建议与方案，并帮助子公司完善其相关管理制度；积极推行内审例行化制度化，加强运营风险管控。

②财务体系整合：公司通过财务垂直管理模式对收购的子公司进行管理，对国都互联、互众广告分别派驻财务总监，完善财务中心团队；财务中心进一步完善了销售、采购、制造、成本、预算等财务管理。不断夯实制造成本精细化管理，不断加强财务制度建设及培训。

③管理信息平台整合：积极推进一体化信息支撑平台建设，公司内部沟通软件“致信”已将全部子公司纳入进入，实现了母子公司间信息体系的无缝对接，以及对公司网站和邮箱进行了全面升级，促进了内部的有效沟通和信息安全。公司推进实施流程协同管理信息化项目，完善了OA、ERP系统，提高了公司审批和执行效率。

（4）市场营销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为推动营销创新，母公司对营销中心做了较大改革，营销中心相关负责人进行调整和任命，营销人员结构发生变化，改革取得较好成效。报告期内，公司射频连接器产品保持了领先的市场份额，在馈线项目销售上取得较好突破。积

极加强营销管理及制度建设，健全内部营销管理制度和考核机制，建立回款预警制度，有效控制费销比。下属子公司宽翼通信、互众广告和国都互联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客户质量和结构不断优化。通过对营销中心的改革创新，达到了各子公司间资源共享和有效融合的目的。

（5）加强人力资源工作，提升员工凝聚力

围绕“以人为本、科技创新”的理念，公司逐步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全面梳理和实施考核激励方案，积极完善薪酬绩效制度，充分发挥关键岗位优秀人才的潜能，促进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报告期内，一是进一步做好人力资源规划：包括组织架构和人才结构的规划；二是加强招聘力量支撑：积极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不断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提升集团的整体经营管理能力；三是人力培训活动更有针对性：完成课程培训224次，参训人数达4519人次；四是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组织了园区老年大学慰问演出、浓情端午包粽子比赛、第二届六一亲子活动、组织公司员工体检等，通过微信公众平台推送文章60篇，不断宣传企业核心价值观，传递企业正能量。通过企业文化活动增强员工凝聚力，提高了员工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6）努力提高公司研发实力，促进公司技术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推进技术研发和创新，促进业务转型升级，提高公司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和市场竞争能力。充实技术人员队伍，招聘有丰富经验的高端人才。积极申报苏州市、江苏省等科技项目并有所斩获。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含子公司）获得授权专利179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161项、外观设计11项，软件著作权123项。

2、公司外延式发展方面

公司目前的发展战略为“通信制造+信息服务”双轮驱动模式，努力向控股平台型公司转型。2017年1月20日，公司通过子公司吴通投资现金收购企业数据运营服务商——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摩森特作为一个大数据分析的平台，有望充分挖掘和分析信息服务业务过程中大量沉淀的数据，将公司信息服务板块真正串联起来，最大限度发挥协同效应。报告期内，摩森特与国都互联间协同效应的发挥取得了初步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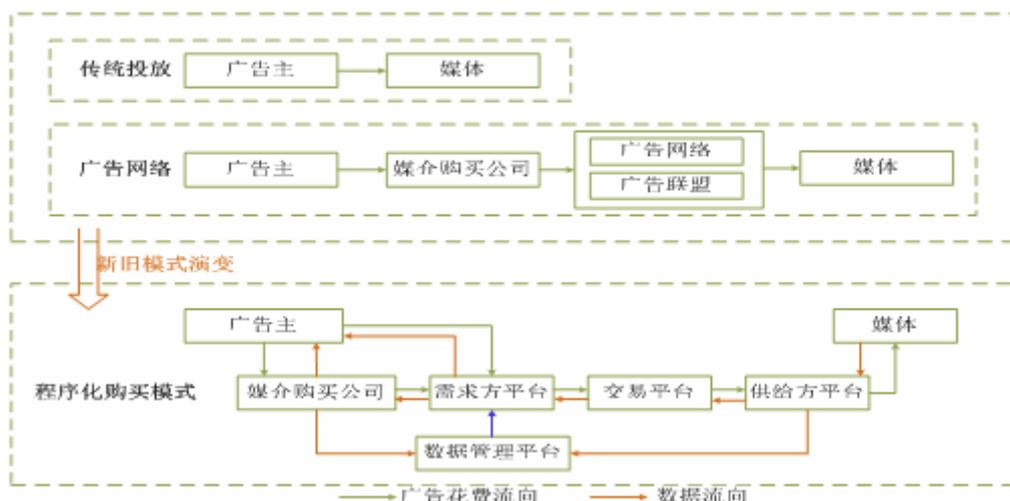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营销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所处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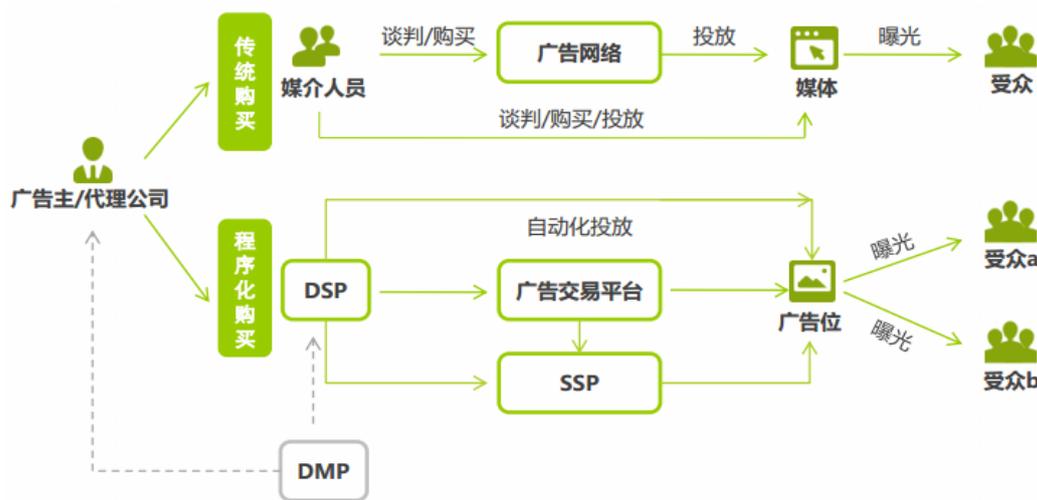
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互联网营销业务，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I64）。

（二）互众广告在网络广告行业所处的位置

互联网广告主要分为搜索广告、展示广告及其他广告。互众广告主营业务属于展示广告范畴。在大数据分析技术驱动下，展示类广告的产业链正在步入程序化购买时代，其演变过程如下：



程序化购买是指通过数字平台，代表广告主，自动地执行广告媒体购买、投放和优化，与之相对的是传统的人力购买的方式。程序化购买按是否实时竞价，一般分为RTB（实时竞价模式）和non-RTB（非实时竞价模式）。RTB产业链实现了从“广告位”交易到“特征人群”交易的转变：



互众广告在展示类广告产业链中主要提供供应方平台（SSP）和部分交易平台（ADX）环节的服务，处于该产业链的中下游。其下游主要有三类客户：一类为需求方平台（DSP），像品友互动、易传媒、聚胜万合等；一类为大的广告交易平台或广告网络，如百度、谷歌、淘宝等；另外一类为部分广告代理公司和少数直接的广告主客户。

互众广告作为偏向于服务媒介端的SSP，其上游主要为众多的媒体资源，如央视网、海外网等视频、图文类网站和客户端（包括移动端）。

（三）互众广告的主营业务和业务模式

1、主营业务

互众广告依托于AdIn SSP平台、AdIn Performance平台和AdIn AdExchange平台，通过整合大量的合作媒介资源，专注于互联网广告精准投放业务。公司主要基于实时竞价技术（RTB），为媒体渠道资源提供自动化的流量最优适配服务，将最为

匹配的广告投放内容进行展示，从而更有效地将广告需求方的营销信息展示给目标或潜在用户，在最优化媒体流量资源价值的同时，充分提高了广告主的营销效果。

2、业务模式



作为互联网广告服务平台的提供商，互众广告定位偏向服务于媒体供应方（SSP），专注于广告位优化、展示有效性优化、受众针对性优化等方面的工作，通过与不同营销需求方的实时竞价来提升媒体流量的单位变现能力，实现媒体流量价值最大化。

（四）互众广告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方法

1、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模式主要来自于程序化购买，及部分非程序化购买。

收入确认基本原则：依据双方核对的点击量或流量计算收入以及已完成的客户排期单金额，最终以双方的结算单或排期表进行收入确认。

针对程序化客户：依据双方核对确认的点击量或流量计算收入，凭客户结算单确认收入。公司按月核对点击及结算收入，确认上月的结算金额后，向客户开具发票，客户收到发票后支付款项。

针对非程序化客户：依据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服务期限、结算方式、合同金额等相关内容，对已按照客户排期单完成了业务或根据双方核对确认的业务点击量或流量计算金额，在客户无异议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照执行的客户排期单或结算单所确定的金额确认收入。经双方确认后，公司向客户开具发票，客户收到发票后支付款项。

2、成本结转方法

公司营业成本按照结算模式主要分为包断计费和流量计费。

成本确认基本原则：依据与供应商核对流量后的结算单或包断合同确认成本，最终依据供应商合同或结算单确认成本。

包断计费：是指以固定价格采购某一媒体位置，通常双方约定保底金额和基准流量，当流量达到基准流量，则合同约定的金额和付款方式，并确认成本；

流量计费：主要是指按照CPM单价结算等方式采购媒体成本，该情况成本是按流量计算确认。双方按月核对媒体流量和采购金额，双方出具成本结算单。

（五）经营情况及业务特点

2017年上半年，互众广告实现了营业收入15,066.0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0.11%；净利润5,497.78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1.67%。截至2017年6月30日，互众广告日均广告展示数量超过13亿PV，日均点击量超过365万次，转换率约为0.28%。

从销售收入分析：①代理类客户41家，以程序化购买为主，取得营业收入14,153.8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93.94%。②直接类客户18家，取得营业收入912.2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06%。从采购成本分析：①从采购方式区分，门户网站（PC端）采购金额2,991.24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47.42%；应用开发商（移动端）采购金额3,316.84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52.58%。②从计费方式区分，流量计费金额为7,052.68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86.57%，包段计费金额为1,094.02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13.43%。

（六）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

1、行业监管变化和业务合规的风险

随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实施以及国家对互联网行业监管力度的加大，对网络营销的广告主广告投放相关监管不断增加。尽管互众广告并不直接从事媒体内容经营业务，但互众广告合作的主要媒体是否具备相关资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仍对互众广告业务经营的合法性、稳定性、安全性有重要影响。虽然当前互众广告选择的合作媒体大多为国内知名网站及自媒体资源，且对潜在的媒体供应商进行严格的资质和信誉审核，并在媒体资源采购协议中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进行了明确规定，但若未来互众广告的主要媒体投放渠道被取消相关资质或暂停相关业务，可能对互众广告经营业绩的稳定性、成长性造成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占互众广告销售金额的比例超过50%，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互众广告是一家技术驱动型广告服务商，从媒介端采购流量资源后，依靠数据挖掘和技术算法优化，通过与知名的广告交易平台的技术对接，实现每一个细分并准确标记的流量的程序化购买。虽然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知名的广告交易平台或专业领域的知名广告代理，该类客户流失的风险较小，但是如果公司不能巩固和提高综合竞争优势、持续提升技术水平、扩大业务规模，或者程序化购买广告主由于所处行业周期波动、自身经营不善等原因而大幅降低互联网营销预算，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3、供应商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占互众广告采购金额的比例超过50%。如果主要供应商停止向公司提供媒体资源，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基于互众广告自身技术可以为合作的媒体资源方带来更为理想的流量变现能力，提升媒介资源的流量价值等因素，互众广告与主要供应商均建立了较为长期的合作关系。双方合作粘性较强，在合作期到期后一般均会选择继续合作。

4、媒介采购成本不断上升的风险

随着越来越多的品牌广告主加大互联网数字营销方面的投入，互联网媒介的价值在不断增加。优质媒介资源相对稀缺，媒介价格将呈现逐步上升趋势。不断增长的媒介采购价格给服务商及客户带来一定冲击，给互联网营销服务商带来一定经营风险。虽然互众广告采用包断流量的方式与合作媒体结成长期合作关系，短期内规避了媒介采购成本上升的压力，但是如果

未来媒介资源价格上涨过快，将会影响公司客户投放需求，也会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5、核心技术创新或泄密的风险

互众广告开展互联网营销业务以来，一直高度关注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并依据互联网营销服务市场变化，适时将最新技术成果运用于业务实践中以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若未来互众广告不能根据技术的发展状况对互众广告的技术、业务流程与产品进行持续的创新与升级，进而不能保持技术平台的稳定性和先进性，将对互众广告的市场竞争能力带来不利影响。通过持续的技术与产品创新，互众广告已经积累了丰富的核心技术和先进的互联网营销经验，其技术研发与平台服务水平位居行业前列。对于互众广告的技术成果，大部分已申请软件著作权，在管理上虽然互众广告制订了严格的保密制度，与互众广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可能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核心技术是互众广告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一旦失密，将会对互众广告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6、移动端广告无法取得突破风险

作为伴随移动互联网蓬勃发展而兴起的新兴业态，移动营销的运作模式还未十分成熟。随着移动互联网及社交平台覆盖面的扩张，移动营销行业将在最近几年迎来爆发点。中国的移动营销行业与整体移动互联网的发展息息相关，目前大多数移动互联网企业的商业模式都在探索中，还没有完全成熟。同时新兴的移动广告领域则相对较为陌生，对广告投放效果广告主还存在疑虑。比如手机屏幕太小、APP良莠不齐、效果难以监控等等。今年虽然移动端广告投放有所上升，但移动广告的研发和技术突破仍是未来的重点。

7、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互联网营销服务行业处于上游互联网媒体渠道资源与下游广告主之间，未来随着互联网行业的技术进步与发展变迁，可能面临来自产业链上下游的挤压，产业链可能重新整合。亦有可能面对新进入者或原有大品牌广告商布局网络营销行业所带来的竞争风险。如果未来互众广告不能继续保持自身的核心竞争力或者在未来行业整合中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则将会面临服务作用减弱、产业链结构重构及利润空间被压缩的风险。

针对上述挑战，未来互众广告将从如下方面开展工作：

1、继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

一方面，在产品端逐步完善移动及PC资源的整合，另一方面逐步完善现有系统，使其能够更好的计划、衡量、反馈和预警。逐步从一般的平台化走向更优的智能化。

2、移动端努力实现全面突破

在PC端进一步拓展媒体，从新闻、视频等垂直领域向综合性媒体跨度，逐步实现PC端资源的多样性；同时对海量媒体进行智能的资源评定，将媒体资源进行类别划分，逐步实现不同媒体的差异化售卖。

移动端在继续发力逐步将现有的PC端媒体统一收纳，并支持变现。移动端的技术能力需要更进一步突破，同时快速开拓视频及新闻类的APP资源，并逐步优化其资源变现能力。

3、深挖客户资源，探索新的合作方

对于有潜力的大客户，继续深度挖掘合作，满足现有合作方的发展需求，不断的推进合作方式、量级上的递进。并通过实际数据的良好反馈、以及高效的客户服务，来维系好此类客户的关系。同时不断探索新的合作方。通过区域性的拓展模式不断进行新客户的搜寻，并通过良好的接入和测试服务，留住客户。

4、员工的成长与突破

人才是企业最大的生产力，继续加强人才引进以及员工关怀工作，帮助员工的自我成长和自我突破，让员工和企业发展更好协同，更大程度发挥员工效能。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48,054,385.13	964,998,352.53	18.97%	
营业成本	887,025,093.45	702,514,182.04	26.26%	
销售费用	17,908,734.14	18,161,871.35	-1.39%	
管理费用	124,571,375.35	93,919,798.64	32.64%	主要是公司较上年同期增加研发投入 1,688 万、以及新厂区投入使用增加折旧等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6,380,563.12	2,607,909.82	144.66%	主要是公司较上年同期增加银行借款产生利息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707,577.32	13,270,026.31	10.83%	
研发投入	58,207,097.66	41,319,183.14	40.87%	公司加强研发投入，增加了工资、材料及产品试制等相关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43,534.13	-61,482,623.95	-82.40%	主要是公司较上年同期增加支付工资奖金 3,400 万及各项税费 1,100 万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71,705.23	-69,570,437.56	-144.60%	主要是支付新增收购子公司摩森特现金对价 1.75 亿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6,232.82	-54,193,930.24	116.12%	主要是子公司较上年同期增加少数股东投入以及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808,318.19	-184,898,383.22	-48.09%	主要是公司较上年同期经营活动净额减少 5,066 万元, 投资活动净额减少 1 亿元, 筹资活动净额增加 6,293 万元所致
货币资金	278,692,568.49	215,310,837.52	29.44%	
预付款项	40,043,038.95	21,674,427.98	84.75%	主要是本期预付货款增加 1,800 万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5,232,681.67	107,566,233.72	35.02%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国都互联应收返酬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0,190,077.54	51,223,052.22	-80.11%	主要是公司本期在建工程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16,741.65	358,825.02	16.14%	
应付职工薪酬	28,252,064.06	24,491,473.37	15.35%	
应交税费	26,024,033.04	27,482,213.11	-5.31%	
少数股东权益	26,247,408.39	0.00	100.00%	主要是新增上海宽翼少数股东权益 2,229 万和智能电子少数股东权益 395 万
营业外收入	1,524,546.26	7,223,480.66	-78.89%	主要是公司较上年同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43,587.95	85,063.87	-48.76%	主要是公司较上年同期增加处置流动资产损失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无线通信射频连	99,776,205.06	83,781,326.92	16.03%	-29.40%	-24.03%	-5.94%

接系统						
移动终端产品	161,998,245.70	131,759,325.02	18.67%	83.30%	96.59%	-5.50%
移动信息服务	666,660,510.67	532,459,075.64	20.13%	53.70%	58.29%	-2.32%
数字营销服务业务	150,691,646.87	81,493,424.94	45.92%	-30.10%	-31.18%	0.85%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	6,664,548.11	6.38%	主要为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坏账准备	坏账损失具有可持续性，存货跌价准备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1,524,546.26	1.46%	主要为政府补助和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43,587.95	0.04%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其他收益	1,166,504.54	1.12%	本期为日常经营相关政府补助和手续费个税返还	否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8,692,568.49	8.29%	215,310,837.52	7.09%	1.20%	
应收账款	467,624,255.16	13.91%	437,076,354.61	14.39%	-0.48%	
存货	147,190,685.81	4.38%	134,843,706.33	4.44%	-0.06%	
投资性房地产	8,543,947.91	0.25%	9,160,858.78	0.30%	-0.05%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285,814,941.40	8.50%	191,974,007.58	6.32%	2.18%	主要是公司本期在建工程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0,190,077.54	0.30%	51,223,052.22	1.69%	-1.39%	主要是公司本期在建工程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360,000,000.00	10.71%	130,000,000.00	4.28%	6.43%	主要是公司本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0.00	0.00%	35,000,000.00	1.15%	-1.15%	主要是公司本期已偿还长期借款
预付款项	40,043,038.95	1.19%	21,674,427.98	0.71%	0.48%	主要是本期预付货款增加 1,800 万所致
商誉	1,806,103,111.90	53.74%	1,663,469,234.67	54.78%	-1.04%	
其他应收款	145,232,681.67	4.32%	107,566,233.72	3.54%	0.78%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国都互联应收返酬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23,010,668.21	0.68%	32,684,236.27	1.08%	-0.40%	
应付票据	40,664,106.17	1.21%	55,279,917.64	1.82%	-0.61%	
应付股利	63,742,523.80	1.90%	0.00	0.00%	1.90%	主要是公司本期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应付职工薪酬	28,252,064.06	0.84%	24,491,473.37	0.81%	0.0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136,114.0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192,073.34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0,328,187.36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9,679,000.00	102,000,000.00	105.5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吴通(香港)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国际商务、电子商务	新设	8,679,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	-	贸易业务	0.00	0.00	否	2017年0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吴通香港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上海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新设	1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	-	数字营销业务	0.00	-240,102.23	否	2017年0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关于上海吴通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	收购	175,000,000.00	100.00%	全资子公司吴通投资自有资金	-	-	数据运营服务、应用工具开发、短信息	0.00	2,817,115.12	否	2017年03月0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摩森特(北

	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合计	--	--	209,679,000.00	--	--	--	--	--	0.00	2,378,829.3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连接器、避雷器、结构安装件、射频微波无源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天馈连接系统和室分系统的集成及服务。	100,000,000	197,409,741.25	31,582,370.83	110,317,267.93	-2,289,809.94	-2,400,027.22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天线及相关射频产品、无线终端设备及相关模组产品。	10,000,000	43,414,515.30	12,396,235.84	22,966,237.79	-866,105.67	-944,185.84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光缆，光纤电力复合缆，光纤连接器（尾纤、跳纤、适配器、快速插头），光分路器、耦合器，光传感器，通信机房、基站、光纤到户	30,000,000	44,601,114.04	27,497,674.86	12,756,942.39	-1,907,862.84	-1,604,316.58

		(FTTH) 建设用的机柜、配线架、配电柜 (箱)、户外机房、光缆交接箱、交流配电箱。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产品为 3G、LTE 数据类产品, 包括数据卡、无线通讯模块、无线路由器。属于移动通信终端设备产品。	25,000,000	149,388,901.47	111,484,771.36	162,397,404.46	11,320,858.88	9,156,577.06
江苏风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 高速背板连接器、光电转换模块及设备、液冷连接器及组件、高低频圆形连接器、小型电子设备集成。	10,000,000	6,419,816.80	-2,751,377.55	1,187,450.44	-3,244,712.50	-3,244,712.50
吴通通讯印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射频同轴连接器、射频同轴电缆及跳线、通信结构安装件、射频微波无源器件、天线、无线终端设备、光缆及配件、光无源器件、通信网络设备	500,000 美元	6,848,148.78	872,793.73	2,258,935.81	-51,432.64	-51,432.64

		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 BBS 以外的内容）；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50,000,000	396,812,205.57	228,962,626.31	621,742,717.79	88,290,278.16	75,144,176.09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公关活动组织策划，从事计算机软硬件	15,088,235	246,944,282.25	218,391,789.89	150,660,663.85	54,876,258.86	54,977,832.92

		件、网络技术、电子产品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00	227,703,935.48	202,052,644.54	44,917,792.88	2,502,496.42	2,057,034.5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吴通（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	实现净利润 0.00 元。
上海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实现净利润-240,102.23 元。
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进入合并报表范围后，实现净利润 2,817,115.12 元。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新设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183.54 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业绩承诺及商誉减值风险

近年来，公司陆续收购了宽翼通信、国都互联、互众广告、摩森特四家公司，交易对方均对四家公司做出了业绩承诺。截至目前，互众广告和摩森特仍在业绩对赌期，如果其2017年度业绩承诺无法实现，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确定性风险。同时，在四次并购重组之后公司形成了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购重组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做减值测试。2016年度，经减值测试，已经计提宽翼通信商誉减值准备1500万元。如果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将有可能继续出现商誉减值，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针对业绩承诺及商誉减值风险：第一、集团公司将与子公司加强业务与战略协同，集团公司围绕子公司核心业务加强新业务孵化、产业延伸、外部合作，推进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保障子公司核心业务发展；第二、建立健全集团经营管理体系，将积极加强与子公司的沟通交流，保证母子公司管理层定期会议的召开，及时了解各子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保证子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提升；第三、加强团队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提倡“诚信、简单、创新、融合”的企业文化，提升公司整体凝聚力，通过技术、市场、资源优势互补，实现公司业务整合的协同效果；第四、积极尝试子公司的资产证券化进程。报告期内，宽翼通信已经完成了股份制改造，并于2017年7月26日收到股转系统出具的同意接收申报新三板挂牌材料的《受理通知书》。未来，宽翼通信若能成功登陆新三板，其股份可以公开转让，提高股份流动性，更可借助新三板资本市场的平台，进一步打开自身融资渠道，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推进业务全面发展。公司将积极推进该事项进程，并将宽翼通信作为范例，进一步打开子公司发展的思路和格局。

2、公司整体规模不断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内生式成长和外延式发展战略的进一步推进，公司能否不断完善与大规模企业所需的集团化管理体系将是对公司管理层提出的重大挑战。针对整合管理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提升管理理念，不断完善现有的管理方法，制定

出适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的组织架构和管理制度。针对公司整体规模不断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第一、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提升管理理念，不断完善现有的管理方法，不断完善适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的组织架构和管理制度；第二、集团层面加强战略统筹规划，经营绩效考核和财务集中管理，坚持定期召开子公司核心人员会议，总结阶段工作情况，探讨存在问题的改善措施，提升融合效果；第三、进一步梳理和完善管理架构，完善内部控制流程等等，以进一步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加强资源整合，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

3、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为46,762.43万元，占报告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13.91%。如果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和管理应收账款，将会造成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

针对应收账款的风险，公司采取加强对客户账期的管理，并加大对应收账款的考核力度。同时，对于逾期未回款比例计提客户，采用单项计提坏账的方法计提。

4、客户及供应商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合计为56,780.74万元，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49.46%；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40,232.91万元，占公司报告期内采购总额的48.10%。公司主要客户中包含中国农行、中国建行、百度联盟等大型客户，主要供应商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大型企业。如果公司不能够加强主要客户的维护、开拓以及保持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力度等工作，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关系的维护工作，并积极培养、开拓更多的重要客户。

5、政策及行业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在的通信行业正处于产业不断转型和升级的过程中。到“十三五”期末，中国有望成为5G标准和技术全球引领者之一。根据工信部和发改委的规划，2017年至2020年，信息通信行业要实现5G启用商用服务的目标，届时包括高速、移动、安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基本建成。国都互联所处的移动信息服务行业，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市场的广阔前景将逐渐吸引越来越多的市场参与者，其他服务提供商可能通过并购、整合、提升技术能力等方式在行业移动信息服务领域与公司加剧竞争，其可能针对客户需求的变化，通过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并通过降低费用等方式快速提升其在行业移动信息服务市场的市场份额。同时，运营商价格政策也可能会不断进行调整。此外，市场竞争状况也可能引致主管部门出台相关政策对市场行为进行干预及整顿，这可能会在短时期内对国都互联业务的正常发展带来影响。互众广告所处的互联网营销服务行业属于新兴行业。2016年度，随着《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的实施以及国家对互联网行业监管力度的加大，对网络营销的广告主广告投放增加相关监管，合规的同时也将加大媒体对广告投放的审核力度，影响广告投放的时效，短期内可能对行业造成一定冲击。若未来产业政策再发生变化，则可能进一步影响行业的竞争格局，并对互众广告业务发展造成一定影响。针对政策及行业变化的风险，公司采取以下措施避免其风险的发生：第一、公司将紧跟行业政策的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加大研发投入，寻求新的突破方向；第二、继续推进“通信制造+信息服务”的产业布局，不断加强信息服务及互联网精准营销的发展，巩固公司转型升级成果，顺应通信产业发展新趋势，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6、技术创新的风险

公司通过四次并购重组，公司在科技、传媒和通信（以下简称“TMT”）细分行业均有所斩获，为适应TMT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及子公司包括互众广告、国都互联、宽翼通信、摩森特等需要进一步提高自身技术创新的能力，以进一步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需求，更好服务于客户。如果公司的研发不能及时跟上行业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和市场份额。针对技术创新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力度，提高技术创新的能力，积极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竞争力和市场份额，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66%	2017 年 01 月 03 日	2017 年 0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01)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76%	2017 年 01 月 18 日	2017 年 0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03)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66%	2017 年 02 月 09 日	2017 年 0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14)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72%	2017 年 03 月 31 日	2017 年 04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25)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5.71%	2017 年 05 月 16 日	2017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2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 为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2) 如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者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及控制的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3) 本公司保证将努力促使与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4) 本公司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者项目；(5) 本公司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者产生的任何损失或者开支。</p>	2013年01月25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将来尽可能减少和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也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3) 如果宽翼通信或其控股子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并保证本公司与宽翼通信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宽翼通信或其控股子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诚信地履行其与宽翼通信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 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p>	<p>2013 年 01 月 25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p>公司股东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李荣柱、李溉勋、李灵玲、苏新良、李荣先、江文潮、苏彩娣、李永才、杨荣生、王勇、李尔栋、邓业明)</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 为避免本人及本人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 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2) 如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 则本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 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 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3) 本人保证将努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4) 本人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者投资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5) 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者产生的任何损失或者开支。</p>	<p>2013 年 01 月 25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万卫方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吴通通讯向本人发行的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股份。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认购人因吴通通讯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计入本次认购数量并遵守前述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深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认购人均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对于本次认购的股份，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交所的规则办理。	2014 年 03 月 28 日	2014 年 09 月 30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薛枫、黄威、谢维达	股份限售承诺	薛枫、黄威、谢维达承诺：自本次发行的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质押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处分；24 个月内，转让、质押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处分不超过本次认购股份数量的 30%；36 个月内，转让、质押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处分不超过本次认购股份数量的 60%；36 个月后，剩余 40% 股份将可以进行转让、质押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处分；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认购人因吴通通讯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计入本次认购数量并遵守前述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深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认购人均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对于本次认购的股份，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交所的规则办理。	2014 年 03 月 28 日	2014 年 09 月 30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薛枫、黄威、谢维达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期为本次交易完成日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包括本次交易实施完成的当年）。如本次交易在 2014 年度完成，则承诺年度为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以此类推。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与 2016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7,500 万元、9,000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如果在本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交易对方的业绩承诺，则各交易对方同意按照以下补偿原则向吴通通讯进行补偿：各交易对方承担的股份补偿价值总和（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和现金补偿价值总和和比例为 55%：45%。各交易对方根据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合计获得的对价支付方式，分别承担股份补偿义务和现金补偿义务。各交易对方补偿的股份和现金合计不超过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对价和现金总和。各交易对方互相承担连带补偿责任。	2014 年 01 月 17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 1 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标的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业绩承诺均已实现。

	薛枫、谢维达	竞业禁止方面承诺	<p>薛枫、谢维达与国都互联签署了《竞业禁止协议》，并就其未来任职及竞业禁止事项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及其关联方’）负有竞业限制义务。负有竞业限制义务的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得：（1）自营或参与经营与国都互联有竞争的业务，直接或间接生产、经营与国都互联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服务；（2）到与国都互联在产品、市场或服务等方面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任职，或者在这种企业或组织拥有利益；（3）为与国都互联在产品、市场或服务等方面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提供咨询或顾问服务，透露或帮助其了解国都互联的核心技术等商业机密，通过利诱、游说等方式干扰国都互联与其在职员工的劳动合同关系，聘用国都互联的在职员工，或者其他损害国都互联利益的行为；（4）与国都互联的客户或供应商发生商业接触，该等商业接触包括但不限于：为其提供服务、收取订单、直接或间接转移国都互联的业务。以上（2）与（3）所‘指与国都互联在产品、市场或服务等方面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由国都互联认定，在本人及其关联方有意愿到其他企业或组织任职或拥有其利益时应申请国都互联予以书面确认。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p>	2014年03月28日	2014年3月26日至2019年3月25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	--------	----------	--	-------------	-----------------------	-----------------

	黄威	服务期限及竞业禁止承诺	<p>自吴通通讯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日起, 其将在标的公司持续服务不少于五年; 鉴于本次吴通通讯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条件之一为本协议前述黄威的服务期承诺, 因此若黄威因非不可抗力原因之外的其他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导致违反上述服务期承诺的, 则黄威承诺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每提前一年离职, 则以其个人因本次交易实际获得的股份数量 (包括该等股份分红、转增、拆股等原因增加的股份) 和现金的 20% 对吴通通讯进行赔偿, 股份数量不足以赔偿的, 以不足股份数量与发行价格之积对应的计算的等值现金对吴通通讯进行赔偿, 依次类推。黄威应自收到吴通通讯通知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配合吴通通讯完成上述赔偿事宜。此外, 黄威与国都互联签署了《服务期及竞业禁止协议》, 并就其未来任职及竞业禁止事项出具了《关于服务期限和竞业禁止的承诺》, 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服务期限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 本人将继续在国都互联任职, 负责国都互联的业务经营和日常管理工作, 确保国都互联实现承诺利润。2、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本人承诺: 在国都互联任职期间以及本人离职之后两年内, 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上市规则》的规定) 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 (以下统称为 ‘本人及其关联方’) 负有竞业限制义务。负有竞业限制义务的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得: (1) 自营或参与经营与国都互联有竞争的业务, 直接或间接生产、经营与国都互联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服务; (2) 到与国都互联在产品、市场或服务等方面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任职, 或者在这种企业或组织拥有利益; (3) 为与国都互联在产品、市场或服务等方面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提供咨询或顾问服务, 透露或帮助其了解国都互联的核心技术等商业机密, 通过利诱、游说等方式干扰国都互联与其在职员工的劳动合同关系, 聘用国都互联的在职员工, 或者其他损害国都互联利益的行为; (4) 与国都互联的客户或供应商发生商业接触, 该等商业接触包括但不限于: 为其提供服务、收取订单、直接或间接转移国都互联的业务。以上 (2) 与 (3) 所指 ‘与国都互联在产品、市场或服务等方面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 由国都互联认定, 在本人及其关联方有意愿到其他企业或组织任职或拥有其利益时应申请国都互联予以书面确认。”</p>	2014 年 03 月 28 日	201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	截至目前,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	----	-------------	---	------------------	------------------------------------	------------------

	陈疆坡、刘影英、孙玉成、鲍羽	服务期限及竞业禁止承诺	国都互联其他核心人员（包括技术总监陈疆坡、业务总监刘影英、运营总监孙玉成、市场总监鲍羽）均与国都互联签署了《服务期及竞业禁止协议》，并就其未来任职及竞业禁止事项出具了《关于服务期限和竞业禁止的承诺》，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本人将继续在国都互联任职，负责国都互联的技术总监/业务总监/运营总监/市场总监工作，确保国都互联实现承诺利润。在国都互联任职期间以及本人离职之后两年内，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负有竞业禁止义务”。	2014年03月28日	2014年10月31日至2019年10月31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薛枫、黄威、谢维达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薛枫、黄威、谢维达将成为上市公司股东。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本次交易对方薛枫、黄威、谢维达分别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吴通通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年03月28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p>万卫方</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控股股东万卫方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吴通通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2014年03月28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p>
	<p>薛枫、黄威、谢维达</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薛枫、黄威、谢维达分别承诺：“1、本人承诺，在本人持有吴通通讯股份期间及之后三年，为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吴通通讯、国都互联及其子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吴通通讯、国都互联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吴通通讯、国都互联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本人承诺，如本人及其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吴通通讯、国都互联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及其关联方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吴通通讯、国都互联及其子公司；3、本人保证绝不利用对吴通通讯、国都互联及其子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吴通通讯、国都互联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4、本人保证将赔偿吴通通讯、国都互联及其子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014年03月28日</p>	<p>在本人持有吴通通讯股份期间及之后三年</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p>

	万卫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万卫方承诺：“1、本人承诺，为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本人承诺，如本人及其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及其关联方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3、本人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4、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14年03月28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	-----	-----------------------	---	-------------	------	-----------------

	<p>薛枫、黄威、谢维达</p>	<p>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方面承诺</p>	<p>薛枫、黄威、谢维达承诺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人暂无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计划。如果未来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本人保证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关联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国都互联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避免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国都互联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014 年 03 月 28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p>
--	------------------	----------------------	--	-------------------------	-------------	------------------------

	<p>万卫方</p>	<p>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方面承诺</p>	<p>万卫方承诺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关联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吴通通讯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避免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吴通通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2014 年 03 月 28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p>
--	------------	----------------------	--	-------------------------	-------------	------------------------

	<p>谭思亮、何雨凝、罗茁、万阳春、张立冰、天津启迪、广东启程、金信华创</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1、业绩承诺：根据《购买资产暨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作为互众广告目前的实际控制人，谭思亮个人单独承诺：互众广告 2014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若 2014 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 5,000 万元，谭思亮应于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互众广告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意见后 5 个工作日内就 2014 年实际净利润未达到 5,000 万元的部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公司。何雨凝同意就此承担补充的连带补偿责任。互众广告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预测净利润分别为 10,006 万元、13,000 万元、16,902 万元。交易对方向公司保证并承诺，互众广告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将不低于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据。若本次收购不能在 2015 年完成，则协议各方应就 2018 年度承诺净利润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约定。2、补偿安排：如果互众广告在承诺年度实现的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交易对方应于公司年报公布后 60 日内就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的部分（以下简称“利润差额”）对公司进行补偿。补偿原则为：谭思亮、何雨凝、罗茁、万阳春、张立冰、天津启迪、广东启程、金信华创分别根据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的股份和现金对价比例，分别承担股份补偿义务和现金补偿义务。谭思亮、何雨凝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补偿责任；罗茁、天津启迪及广东启程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补偿责任。对于各交易对方股份补偿部分，公司有权以 1 元的总价格予以回购并注销。在每个承诺年度，公司委托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每一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时，就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互众广告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与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利润差额以专项审核意见为准。</p>	<p>2015 年 01 月 28 日</p>	<p>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谭思亮承诺的 2014 年度业绩已经实现。标的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业绩承诺已经实现。</p>
--	--	------------------	---	-------------------------	---------------------------------------	--

	<p>谭思亮、何雨凝、罗茁、万阳春、张立冰、天津启迪、广东启程、金信华创</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人/本企业承诺，在本人/本企业持有吴通通讯股份的股份锁定期间（自取得本次发行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及之后二年内，为避免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为“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确定）与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任何与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业务相竞争的业务；2、本人/本企业承诺，在本人/本企业持有吴通通讯股份的股份锁定期间及之后二年内，如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有竞争关系，则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3、本人/本企业保证将赔偿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人/本企业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p>2015 年 01 月 20 日</p>	<p>2015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7 月 15 日</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p>谭思亮、何雨凝、罗茁、万阳春、张立冰、天津启迪、广东启程、金信华创</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为“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确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通过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人/本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2015 年 01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p>谭思亮、何雨凝、罗茁、万阳春、张立冰、天津启迪、广东启程、金信华创</p>	<p>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方面承诺</p>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确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3、本人/本企业暂无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计划。如果未来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本人/本企业保证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关联法人处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人/本企业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不正当干预；3、保证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避免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2015年01月20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	--	----------------------	--	--------------------	-------------	-------------------------------------

	<p>谭思亮、王刚、陈迺寅、吴亚珺</p>	<p>服务期限及竞业禁止承诺</p>	<p>互众广告（以下简称“甲方”）与谭思亮、王刚、陈迺寅、吴亚珺（以下简称“乙方”）分别签署的《服务期及竞业禁止协议》，详细约定了互众广告核心人员服务期及竞业禁止的义务：“1.1 竞业禁止期限适用于：1）乙方在职期间，负有竞业禁止义务；2）乙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离职之后二年内，负有竞业禁止义务。乙方承诺在甲方的服务期限不少于三年，不论乙方因何种原因离职，均不影响本协议的成立与生效。3）本协议生效后的竞业禁止期内，甲乙双方不得中止履行本协议。1.2 负有竞业禁止义务的乙方不得：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甲方目前正在从事的业务相竞争的业务；2）到与甲方目前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任职，或者在这种企业或组织拥有利益；3）为与甲方目前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提供咨询或顾问服务，透露或以任何方式帮助其了解或知悉甲方的核心技术等商业机密，通过利诱、游说方式干扰甲方与其在职核心员工的劳动合同关系，聘用甲方的在职核心员工，或者其他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4）与甲方的客户或供应商发生直接或间接转移甲方目前现有业务的商业接触。1.3 本协议项下乙方的竞业禁止义务，同时适用于乙方、乙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参股公司（以下统称为“乙方及其关联方”），负有竞业禁止义务的乙方及其关联方，在竞业禁止期内，如违反以上条款的，将被视为故意违反本协议约定的竞业禁止义务。”</p>	<p>2015 年 01 月 20 日</p>	<p>2015 年 7 月 14 日至 2018 年 7 月 14 日</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p>谭思亮、何雨凝</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本人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吴通通讯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转让不超过本次认购股份数量的 40%；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转让不超过本次认购股份数量的 70%；剩余股份将可以在自股份上市之日起第 36 个月之后进行转让。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人因吴通通讯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计入本次认购数量并遵守前述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深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对于本次认购的股份，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交所的规则办理。</p>	<p>2015 年 01 月 20 日</p>	<p>2015 年 1 月 1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6 日</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罗茁、万阳春、张立冰、天津启迪、广东启程、金信华创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本企业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吴通通讯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36 个月后可根据相关规定进行转让。	2015 年 01 月 20 日	2015 年 1 月 1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6 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苏州新互联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企业承诺，在本企业持有吴通通讯股份期间及之后三年，为避免本企业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企业不得独资、专营、投资控股、实际控制任何与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本企业承诺，如本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3、本企业保证绝不利用对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4、本企业保证将赔偿吴通通讯、互众广告及其下属公司因本企业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2015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苏州新互联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全体合伙人、其他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本企业及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确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企业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企业及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015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苏州新互联投资中心（普通合伙）</p>	<p>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方面承诺</p>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本企业及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确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企业及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3、本企业暂无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计划。如果未来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本企业保证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企业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企业及关联方。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企业及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关联法人处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企业及关联方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企业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不正当干预；3、保证本企业及关联方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避免本企业及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p>2015 年 01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	------------------------	----------------------	---	-------------------------	-------------	-------------------------------------

	苏州新互联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配套融资投资者新互联投资承诺：其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吴通通讯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36 个月后可根据相关规定进行转让。	2015 年 01 月 20 日	2015 年 1 月 19 日至 2018 年 8 月 16 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万卫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控股股东万卫方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吴通通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15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万卫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万卫方承诺：“1、本人承诺，为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统称为“本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也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本人承诺，如本人及其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及其关联方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3、本人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4、本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15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	-----	-----------------------	---	-------------	------	-------------------------------------

	<p>万卫方</p>	<p>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方面承诺</p>	<p>万卫方承诺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关联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吴通通讯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避免本人、本人关联方以及本人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吴通通讯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承诺函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2015 年 01 月 20 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	------------	----------------------	---	-------------------------	-------------	-------------------------------------

	<p>王立新、王晓波、易超</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净利润（指“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300 万元（大写：贰仟叁佰万元）、2,600 万元（大写：贰仟陆佰万元）。如目标公司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的累计净利润数，即 4,900 万元（大写：肆仟玖佰万元），则应就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向吴通投资承担补偿责任，补偿原则为：①承诺方以现金方式向吴通投资进行补偿；②承诺方应对吴通投资进行补偿的计算方式为：应补偿总额=[（4,900 万元—目标公司业绩承诺期内实现的净利润总额）÷合计承诺净利润数]×17,500 万元；③承诺方分别应补偿的金额计算方式为：王晓波应补偿的金额=各方应补偿总额×70%；易超应补偿的金额=各方应补偿总额×20%；王立新应补偿的金额=各方应补偿总额×10%；④承诺方对应补偿总额承担连带责任；⑤吴通投资应于其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就目标公司 2018 年度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后向各方发出书面补偿通知。自补偿通知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各方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吴通投资支付。⑥目标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高于承诺方承诺的累计净利润数，无需补偿，吴通投资亦无需向承诺方支付超额业绩奖励。</p>	<p>2017 年 01 月 20 日</p>	<p>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1 日</p>	<p>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p>
--	-------------------	------------------	--	-------------------------	---------------------------------------	-------------------------------------

	易超、彭红星	服务期限及竞业禁止承诺	<p>易超、彭红星（以下简称“乙方”）与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服务期及竞业禁止协议》，承诺：1.1 竞业禁止期限适用于：1) 乙方在职期间，负有竞业禁止义务；2) 乙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离职之后二年内，负有竞业禁止义务。乙方承诺在甲方的服务期限不少于五年，不论乙方因何种原因离职，均不影响本协议的成立与生效。3) 本协议生效后的竞业禁止期内，甲乙双方不得中止履行本协议。1.2 负有竞业禁止义务的乙方不得：1) 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甲方目前正在从事的业务相竞争的业务；2) 到与甲方目前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任职，或者在这种企业或组织拥有利益；3) 为与甲方目前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者组织提供咨询或顾问服务，透露或以任何方式帮助其了解或知悉甲方的核心技术等商业机密，通过利诱、游说方式干扰甲方与其在职核心员工的劳动合同关系，聘用甲方的在职核心员工，或者其他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4) 与甲方的客户或供应商发生直接或间接转移甲方目前现有业务的商业接触。1.3 本协议项下乙方的竞业禁止义务，同时适用于乙方、乙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等家庭成员的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规定）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参股公司（以下统称为“乙方及其关联方”），负有竞业禁止义务的乙方及其关联方，在竞业禁止期内，如违反以上条款的，将被视为故意违反本协议约定的竞业禁止义务。</p>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万卫方	股份限售承诺	<p>股份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11 年 01 月 19 日	2012 年 2 月 29 日至 2015 年 3 月 2 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万卫方、胡霞、沈伟新、姜红、虞春）	股份限售承诺	<p>股份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其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11 年 01 月 19 日	2012 年 02 月 29 日至 2015 年 03 月 02 日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万卫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万卫方出具了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在今后的任何时间，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不利用股东地位，促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对必须发生的任何关联交易，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原则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	2011年01月17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万卫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万卫方承诺：本人及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不再与公司发生经营性的业务往来，为公司利益，确需与本人及直系亲属，或者与本人及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发生的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要求，需由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11年01月17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万卫方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万卫方就吸收合并吴通科技作出承诺：①吴通科技受本人实际控制期间不存在任何重大违法行为。②吴通科技因受本人实际控制期间的事实或行为被机关主管部门处罚、被追缴税收、被债务人追索，或发生其他任何形式的或有负债，将由本人妥善解决，与吴通科技无涉，如因该等事实或行为给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将由本人向公司予以赔偿。	2011年02月20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万卫方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万卫方对于以前年度未按照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可能带来的风险做出承诺：若因上市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追缴或因此而引起的纠纷或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公司利益受到的一切损失皆由本人承担。	2011年01月14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万卫方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万卫方针对劳务派遣用工中可能存在的潜在风险做出承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如因劳务派遣公司拖欠劳务人员工资等损害劳务人员情形导致公司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本人同意补偿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1年01月14日	长期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诉泰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6.1	否	一审结束	收回应收合同款项及其他损失的赔偿	民事调解书生效并执行完毕 (2017)苏 0591 民初 2599 号		
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诉泰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5.16	否	正在二审中	收回应收合同款项及其他损失的赔偿	暂无生效裁决		
陈国付诉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经济补偿金劳	25.92	否	正在二审中	支付经济补偿金及其他款项	暂无生效裁决		

劳动争议案							
曹四新诉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经济补偿金劳动争议案	25.91	否	一审结束	支付经济补偿金及工资差额合计 24916.46 元	判决已生效并执行完毕 (2016)苏 0507 民初 4017 号		
浙江中杭电子有限公司诉全资子公司江苏风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侵犯实用新型专利纠纷案	32	否	一审结束	支付补偿金 20.00 万元	双方签订和解协议并履行完毕		
张正平诉全资子公司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案	5.28	否	正在仲裁中	支付经济补偿金及其他款项	暂无生效裁决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2016年11月9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0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上的《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2016年12月05日披露的《关于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85）。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其法定代表人李荣柱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至2017年1月18日	生产加工费	生产加工费	协议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	581.33		2,000	否	货币资金	-	2017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23)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其法定代表人李荣柱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至2017年1月18日	代理采购物料	代理采购物料	协议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	0		500	否	货币资金	-	2017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23)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其法定代表人李荣柱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至2017年1月18日	设备租赁费	设备租赁费	协议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	13.55		100	否	货币资金	-	2017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7-023)
北京国	自然人	房屋租	房屋租	协议	参照市	100		210	否	货币资	-	2017年	巨潮资

都信业 科技有 限公司	股东薛 枫、谢 维达持 股的企业	赁费	赁费		场价格 协商					金		03 月 16 日	讯网 (www. cninfo.c om.cn, 公告编 号: 2017-02 3)
苏州市 吴通电 子有限 公司	公司实 际控制 人万卫 方之子 万吉控 制的企 业	采购物 料	采购物 料	协议	参照市 场价格 协商	1.64		50	否	货币资 金	-	2017 年 03 月 16 日	巨潮资 讯网 (www. cninfo.c om.cn, 公告编 号: 2017-02 3)
合计				--	--	696.52	--	2,86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 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以上日常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审批程序,均未超过预计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 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2013年12月，公司于与非关联方杜乐（苏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土地租赁协议，约定公司将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黄桥街道永方路32号的2号、3号厂房及部分空置土地出租给杜乐（苏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5年（自2013年12月1日起至2018年11月30日止）。出租房屋总面积15,681.57平方米，租金价格为每平方米每月15元，每年租金金额为人民币2,822,682.60元；

2、2014年8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荣柱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宽翼通信为提高设备的使用效率，将10台手机测试仪和9台无线通信测试仪租赁给德帮实业使用，租赁期限为1年。2017年上半年，宽翼通信与德帮实业发生关联交易设备租赁费13.55万元；

3、2014年9月，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国都互联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北京国都信业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自然人股东薛枫、谢维达持股企业而成为公司关联方。2017年上半年，国都互联与国都信业发生关联交易房屋租赁费100万元人民币。

4、子公司宽翼通信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凤凰园9号楼15层，期限从2013年10月16日至2018年9月30日。2017年上半年，发生租金费用88.04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231.12万元。

5、国都互联全资子公司福建国都互联通信有限公司已签订了租赁合同，租赁福州市鼓楼区中福西湖花园4号楼（南福楼）

7F单元办公用房，期限从2016年7月12日至2017年7月11日。2017年上半年，发生租金费用6万元。

6、子公司互众广告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上海浦东盛夏路666号、银冬路122号盛银大厦4幢10层01单元办公用房，期限从2015年2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2017年上半年，发生租金费用45.60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133.97万元。

7、子公司互众广告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锦秋国际大厦A座605室办公用房，期限从2016年5月4日至2018年5月3日。2017年上半年，发生租金费用13.12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21.86万元。

8、孙公司摩森特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丙18号院内第四层，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2017年3-6月，发生租金费用14.06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59.72万元。

9、孙公司摩森特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杭州市文三路508号天苑大厦2006室，期限自2017年3月8日至2018年3月7日。2017年3-6月，发生租金费用3.54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5.30万元。

10、摩森特子公司安信捷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丙18号院内第四层，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2017年3-6月，发生租金费用14.06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59.72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 限公司	2016年08 月27日	22,000	2016年07月 13日	51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6年12 月29日 -2017年5月 15日	是	是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22,000	2016年07月13日	11.42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10月20日-2017年4月20日	是	是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22,000	2016年08月3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9月19日-2017年9月18日	否	是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22,000	2016年09月0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9月27日-2017年9月22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9,000	2016年07月13日	52.1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10月20日-2017年4月20日	是	是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9,000	2016年08月31日	66.1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11月17日-2017年5月17日	是	是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9,000	2017年02月21日	60.5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2月21日-2017年8月21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9,000	2017年04月27日	38.49	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4月27日-2017年10月27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9,000	2017年05月26日	39.33	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5月26日-2017年11月25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9,000	2017年07月13日	60.2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7月13日-2018年1月13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6,000	2016年11月14日	48.7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11月14日-2017年5月14日	是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6,000	2016年08月31日	55.9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12月23日-2017年6月23日	是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7日	6,000	2016年08月31日	58.7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9月	是	是

限公司	月 27 日		31 日		证	22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6,000	2016 年 07 月 13 日	97.7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0 月 20 日-2017 年 4 月 20 日	是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6,000	2017 年 01 月 16 日	82.5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1 月 16 日-2017 年 7 月 16 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6,000	2017 年 01 月 18 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1 月 18 日-2017 年 7 月 18 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6,000	2017 年 03 月 24 日	86.0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3 月 24 日-2017 年 9 月 24 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6,000	2017 年 04 月 28 日	125.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4 月 28 日-2017 年 10 月 28 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6,000	2017 年 05 月 25 日	64.8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5 月 25 日-2017 年 11 月 25 日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6,000	2017 年 06 月 22 日	162.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6 月 22 日-2017 年 12 月 22 日	否	是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6,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8 月 27 日	10,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6 日	3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	2017 年 04	10,000		0	连带责任保	不适用	否	是

技有限公司	月 26 日				证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6 日	4,5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6 日	16,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26 日	6,774.4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9,274.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34.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2,274.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734.9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9,274.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34.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32,274.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734.9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不适用。

(2) 上市公司半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不适用。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不适用。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1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2、2017年3月1日，公司变更了公司网址及投资者关系专用电子邮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变更公司网址及投资者关系专用电子邮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支付现金收购摩森特（北京）科

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以1.225亿元现金对价收购王晓波持有的摩森特70%股权、以0.35亿元现金对价收购易超持有的摩森特20%股权、以0.175亿元收购王立新持有的摩森特1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现金收购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2017年2月27日，摩森特已完成工商变更，股东为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收购完成后，摩森特成为公司全资孙公司，2017年3月开始纳入上市公司吴通控股合并范围。

2、2017年3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2017年5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宽翼通信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和《关于控股子公司宽翼通信股份制改造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7月26日，宽翼通信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文号：GP2017070025）。宽翼通信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事项，还需履行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查程序，申请能否获得通过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查情况，对相关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49,741,704	50.97%	0	0	0	-80,628,137	-80,628,137	569,113,567	44.6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49,741,704	50.97%	0	0	0	-80,628,137	-80,628,137	569,113,567	44.6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1,975,436	10.35%	0	0	0	0	0	131,975,436	10.3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7,766,268	40.61%	0	0	0	-80,628,137	-80,628,137	437,138,131	34.2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25,108,772	49.03%	0	0	0	80,628,137	80,628,137	705,736,909	55.36%
1、人民币普通股	625,108,772	49.03%	0	0	0	80,628,137	80,628,137	705,736,909	55.3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274,850,476	100.00%	0	0	0	0	0	1,274,850,47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月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12月31日所持公司股份重新计算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其余部分作为高管锁定股份继续锁定，万卫方、胡霞等高管锁定股减少

80,953,137股；

2、2017年1月18日，公司高管虞春先生因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增加锁定股325,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万卫方	225,135,936	0	0	225,135,936	因作为配套融资投资者参与公司2014年度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而向其发行的8479.1664万股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2017年10月31日；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谭思亮	110,077,264	0	0	110,077,264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7年7月28日已解除55,038,628股；2018年7月26日
苏州新互联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88,932,804	0	0	88,932,804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8年8月16日
薛枫	27,681,552	0	0	27,681,552	重大资产重组收	2017年10月31

					购国都互联承诺限售	日
黄威	16,245,372	0	0	16,245,372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国都互联承诺限售	2017年10月31日
胡霞	18,750,000	0	0	18,750,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25%解除限售
谢维达	12,091,600	0	0	12,091,600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国都互联承诺限售	2017年10月31日
北京金信华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735,544	0	0	16,735,544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8年7月26日
张立冰	4,718,484	0	0	4,718,484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8年7月26日
万阳春	4,718,484	0	0	4,718,484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8年7月26日
罗茁	1,096,120	0	0	1,096,120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8年7月26日
何雨凝	13,975,644	0	0	13,975,644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7年7月28日已解除6,987,820股； 2018年7月26日
广东启程青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35,328	0	0	11,235,328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8年7月26日
启迪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71,760	0	0	15,071,760	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互众广告承诺限售	2018年7月26日
虞春	975,000	0	325,000	1,300,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离职股份锁定6个月，解禁日期为2017年7月18日
姜红	435,375	0	0	435,375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刘建业	0	0	400	0	高管锁定股	监事离职之后 6 个月内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股票，仍需遵守自离职之日起锁定 6 个月的规定，解禁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2 日
沈伟新	912,300	0	0	912,3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合计	568,788,567	0	325,400	569,113,56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2,6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卫方	境内自然人	23.55%	300,181,248	0	225,135,936	75,045,312	质押	21,100,000
谭思亮	境内自然人	8.63%	110,077,304	0	110,077,264	40	质押	55,000,000
苏州新互联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8%	88,932,804	0	88,932,804	0		
薛枫	境内自然人	4.00%	51,003,276	0	27,681,552	23,321,72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30,057,691	30,057,691	0	30,057,691		
黄威	境内自然人	2.05%	26,085,600	0	16,245,372	9,840,228		

胡霞	境内自然人	1.96%	25,000,000	0	18,750,000	6,250,000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19,234,184	0	0	19,234,184		
韩瑞琴	境内自然人	1.39%	17,700,000	0	0	17,700,000		
谢维达	境内自然人	1.35%	17,193,596	-300,000	12,091,600	5,101,99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 万卫方先生为苏州新互联投资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实际控制新互联投资。除此之外,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卫方	75,045,312	人民币普通股	75,045,31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57,691	人民币普通股	30,057,691					
薛枫	23,321,724	人民币普通股	23,321,724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19,234,184	人民币普通股	19,234,184					
韩瑞琴	17,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00,000					
黄威	9,840,228	人民币普通股	9,840,228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顺景 3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484,404	人民币普通股	9,484,404					
张寿清	7,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60,000					
胡霞	6,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0,000					
谢维达	5,101,996	人民币普通股	5,101,99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顺景 3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是公司委托西藏信托进行管理。除此之外,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9,234,18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万卫方	董事长	现任	300,181,248	0	0	300,181,248	0	0	0
胡霞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5,000,000	0	0	25,000,000	0	0	0
沈伟新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216,400	0	0	1,216,400	0	0	0
陈达星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青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伯仲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崔晓钟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许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宏伟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阳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姜红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580,500	0	0	580,500	0	0	0
罗明伟	副总经理	现任	2,000	0	2,000	0	0	0	0
李荣柱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夏永祥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虞春	副总经理	离任	1,300,000	0	0	1,300,000	0	0	0
合计	--	--	328,280,148	0	2,000	328,278,148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荣柱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8日	任期届满
夏永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8日	任期届满
虞春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8日	任期届满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8,692,568.49	556,465,221.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010,668.21	30,102,761.15
应收账款	467,624,255.16	384,748,921.79
预付款项	40,043,038.95	15,683,327.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5,232,681.67	108,719,339.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190,685.81	146,549,816.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45,360.39	17,075,152.94
流动资产合计	1,119,339,258.68	1,259,344,541.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8,543,947.91	8,852,403.34
固定资产	285,814,941.40	291,231,162.75
在建工程	10,190,077.54	6,172,663.7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1,461,351.56	131,485,970.77
开发支出		
商誉	1,806,103,111.90	1,648,469,234.67
长期待摊费用	416,741.65	276,14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6,303.73	7,048,403.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3,542.90	773,409.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1,310,018.59	2,094,309,389.73
资产总计	3,360,649,277.27	3,353,653,931.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0,000,000.00	385,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664,106.17	44,845,506.21
应付账款	194,941,281.10	249,092,413.60

预收款项	11,563,387.95	9,187,937.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252,064.06	51,074,670.44
应交税费	26,024,033.04	44,181,245.80
应付利息	387,055.56	336,457.67
应付股利	63,742,523.80	
其他应付款	10,464,398.30	8,655,407.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6,038,849.98	792,473,63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84,382.30	4,125,41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09,744.95	12,230,870.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94,127.25	16,356,287.94
负债合计	750,932,977.23	808,829,926.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4,850,476.00	1,274,850,4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0,735,425.96	866,297,817.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5,678.07	596,472.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367,393.68	25,367,393.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2,049,917.94	377,711,845.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3,468,891.65	2,544,824,004.67
少数股东权益	26,247,40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9,716,300.04	2,544,824,004.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60,649,277.27	3,353,653,931.17

法定代表人：万卫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伟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伟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526,350.32	96,958,048.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675,651.89	22,581,904.12
应收账款	161,348,796.15	142,947,397.15
预付款项	2,170,395.23	1,584,894.4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4,506,775.00	11,406,000.00
存货	5,426,726.40	16,747,866.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48.26	605,890.47
流动资产合计	419,676,443.25	292,832,001.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69,224,942.38	2,350,224,942.38
投资性房地产	70,097,864.36	8,852,403.34
固定资产	160,928,840.02	240,755,903.58
在建工程	10,290,418.92	6,273,005.1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909,439.59	31,480,710.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2,778.79	3,522,778.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0,408.90	34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9,724,692.96	2,641,451,744.15
资产总计	3,059,401,136.21	2,934,283,745.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3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964,309.38	53,967,257.11
应付账款	65,506,954.51	80,008,212.99
预收款项	1,176,117.81	3,343,844.33
应付职工薪酬	941,433.40	3,583,847.72
应交税费	328,183.55	744,535.05
应付利息	350,000.00	321,416.67
应付股利	63,742,523.80	
其他应付款	172,956,449.54	168,387,783.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0,965,971.99	630,356,897.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84,382.30	4,125,41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84,382.30	4,125,417.80
负债合计	654,550,354.29	634,482,314.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4,850,476.00	1,274,850,4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1,349,668.45	851,349,668.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367,393.68	25,367,393.68
未分配利润	253,283,243.79	148,233,892.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4,850,781.92	2,299,801,430.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59,401,136.21	2,934,283,745.3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48,054,385.13	964,998,352.53

其中：营业收入	1,148,054,385.13	964,998,352.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6,203,207.06	828,465,027.60
其中：营业成本	887,025,093.45	702,514,182.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52,892.89	3,162,265.63
销售费用	17,908,734.14	18,161,871.35
管理费用	124,571,375.35	93,919,798.64
财务费用	6,380,563.12	2,607,909.82
资产减值损失	6,664,548.11	8,099,000.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166,504.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017,682.61	136,533,324.93
加：营业外收入	1,524,546.26	7,223,480.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3,546.26	
减：营业外支出	43,587.95	85,063.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044.76	64,413.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498,640.92	143,671,741.72
减：所得税费用	14,707,577.32	13,270,026.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791,063.60	130,401,715.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080,596.42	130,401,715.41
少数股东损益	1,710,467.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344.43	213,782.4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794.43	213,782.4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794.43	213,782.4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794.43	213,782.4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5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685,719.17	130,615,49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949,801.99	130,615,497.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5,917.1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万卫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伟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伟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6,399,150.84	220,044,329.42
减：营业成本	134,758,570.39	187,957,284.88
税金及附加	1,621,511.03	1,169,813.41
销售费用	9,082,393.17	10,386,775.16
管理费用	27,717,429.83	20,947,510.34
财务费用	7,585,111.38	4,118,629.09
资产减值损失	-1,383,421.42	5,005,156.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584,604.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602,161.02	150,459,159.99
加：营业外收入	1,209,000.00	1,094,012.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9,285.71	650.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791,875.31	151,552,522.36
减：所得税费用		-530,265.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791,875.31	152,082,787.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791,875.31	152,082,787.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4,388,777.34	903,070,720.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640,297.47	11,407,775.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5,685.62	34,941,59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2,544,760.43	949,420,09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9,106,855.74	798,079,922.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208,350.68	98,439,51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301,549.47	39,159,29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71,538.67	75,223,97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688,294.56	1,010,902,71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43,534.13	-61,482,62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10,459.04	59,570,437.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6,461,246.19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571,705.23	69,570,43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71,705.23	-69,570,437.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1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63,767.18	4,193,930.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263,767.18	84,193,93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6,232.82	-54,193,930.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9,311.65	348,608.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808,318.19	-184,898,383.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3,364,772.66	363,067,443.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56,454.47	178,169,060.7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950,548.64	144,811,037.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1,098.66	656,785.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5,291.65	25,826,64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626,938.95	171,294,46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138,698.17	139,458,455.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0,091.91	17,579,469.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69,596.06	9,631,585.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13,584.14	49,542,02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741,970.28	216,211,53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15,031.33	-44,917,068.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6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84,625.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0	212,684,62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61,456.66	53,317,953.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000,000.00	17,482,264.6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802,000.00	7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263,456.66	149,800,217.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36,543.34	62,884,408.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	1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000,000.00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71,321.32	4,577,784.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771,321.32	184,577,784.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1,321.32	15,422,215.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451.60	250,112.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37,739.09	33,639,668.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299,644.73	30,554,797.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37,383.82	64,194,465.8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74,850,476.00				866,297,817.17		596,472.50		25,367,393.68		377,711,845.32		2,544,824,004.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4,850,476.00				866,297,817.17		596,472.50		25,367,393.68		377,711,845.32		2,544,824,004.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37,608.79		-130,794.43				24,338,072.62	26,247,408.39	64,892,295.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794.43				88,080,596.42	1,710,467.18	89,660,269.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37,608.79							24,536,941.21	38,974,55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437,608.79							24,536,941.21	38,974,5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742,523.80		-63,742,52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				17		.05		829.90		,504.83		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5,882,506.00				-940,732,507.00		172,144.45		10,123,563.78		125,968,340.49		151,414,04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144.45				167,963,166.17		168,135,310.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351.00				15,405,350.00								15,149,999.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150,000.00								15,150,000.00
4. 其他	-255,351.00				255,350.00								-1.00
(三)利润分配									10,123,563.78		-41,994,825.68		-31,871,26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23,563.78		-10,123,563.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71,261.90		-31,871,261.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56,137,857.00				-956,137,85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56,137,857.00				-956,137,85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4,850,476.00				866,297,817.17		596,472.50		25,367,393.68		377,711,845.32		2,544,824,004.6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74,850,476.00				851,349,668.45				25,367,393.68	148,233,892.28	2,299,801,43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4,850,476.00				851,349,668.45				25,367,393.68	148,233,892.28	2,299,801,430.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049,351.51	105,049,351.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8,791,875.31	168,791,875.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3,742,523.80	-63,742,52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63,742,523.80	-63,742,523.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4,850,476.00				851,349,668.45				25,367,393.68	253,283,243.79	2,404,850,781.9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8,967,970.00				1,807,232,175.45				15,243,829.90	88,993,080.21	2,230,437,055.56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8,967,970.00				1,807,232,175.45				15,243,829.90	88,993,080.21	2,230,437,055.56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955,882,506.00				-955,882,507.00				10,123,563.78	59,240,812.07	69,364,374.85
（一）综合收益总										101,235	101,235.6

额										,637.75	37.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351.00				255,350.00						-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5,351.00				255,350.00						-1.00
(三) 利润分配									10,123,563.78	-41,994,825.68	-31,871,26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23,563.78	-10,123,563.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71,261.90	-31,871,261.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56,137,857.00				-956,137,85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56,137,857.00				-956,137,85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4,850,476.00				851,349,668.45				25,367,393.68	148,233,892.28	2,299,801,430.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苏州市吴通

通讯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6月22日，由万卫方、项水珍共同出资组建。2010年9月，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07000010360。所属行业为通信设备制造业。

2011年12月2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2年1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2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2]38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吴通通讯”，股票代码“300292”。

2015年9月8日，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名称的议案》，会议决定将公司名称由“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吴通控股”。公司已于2015年9月2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5年10月14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吴通通讯”变更为“吴通控股”；证券代码不变，仍为“300292”。

2016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5月16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2015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及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由于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其原股东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杨荣生、李尔栋、王勇、李国超、王寿山、赖华云将以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业绩补偿，经测算，上述应补偿股份数量合计为255,351股，公司以1元的总价格予以回购并注销。本次应补偿股份数量合计为255,351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318,967,970股的0.0801%。上述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18,967,970股变更为318,712,619股。

2016年8月26日，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截止2016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318,712,619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共计转增956,137,85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74,850,476股。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274,850,476股，注册资本为1,274,850,476.00元，注册地：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漕湖街道太东路2596号。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1381896946。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互联网数据产品的研发、互联网信息服务，数字营销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物联网信息技术与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提供技术服务与系统集成；物联网信息工程、智能系统工程、电子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维护；通信设备及元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通信业务代理、代维、运营及通信技术服务（特许经营的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万卫方。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宽翼通信（香港）有限公司
江苏风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吴通通讯印度有限公司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国都互联通信有限公司
江苏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安徽奥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都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链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茂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讯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安信捷科技有限公司
吴通（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

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

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其他方法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许可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3-5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特许使用权	10	可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5-10	预计可使用年限
著作权	6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

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营销业务》的披露要求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劳务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劳务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

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劳务的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

信息服务业务:

(1) 短彩信服务业务:公司向行业集团和大型企业客户提供短彩信移动信息化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以业务统计表记录实际提供的服务量,并据以计算应向客户收取的服务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向客户发出结算通知,待客户核对后确认收入。

(2) 代理服务业务:公司为行业集团和大型企业客户提供代理服务活动,在相关活动发生时记录实际服务量,于服务结束时向客户结算并确认收入。

(3) 业务平台开发业务:按照与集团客户签署的相关合同确定提供劳务预计总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开发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数字营销服务业务:

公司提供互联网广告服务,依据双方核对的点击量或流量计算收入以及已完成的客户排期单金额,最终以双方的结算单或排期表进行收入确认。

(1) 针对程序化购买方的客户,依据双方核对确认的点击量或流量计算收入,凭客户结算单确认收入。公司按月核对点击及结算收入,确认上月的结算金额后,向客户开具发票,客户收到发票后支付款项。

(2) 针对非程序化购买的客户,依据双方签订合同,约定服务内容、服务期限、结算方式、合同金额等相关内容,对已按照客户排期单完成了业务或根据双方核对确认的业务点击量或流量计算金额,在客户无异议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照执行的客户排期单或结算单所确定的金额确认收入。经双方确认后,公司向客户开具发票,客户收到发票后支付款项。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公司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增加其他收益：1,166,504.54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1,166,504.54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15%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宽翼通信（香港）有限公司（注1）	16.5%
江苏风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吴通通讯印度有限公司（注2）	30%-40%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福建国都互联通信有限公司	25%
江苏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5%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25%
安徽奥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详见（二）税收优惠/4
北京都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链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二）税收优惠/7
上海茂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二）税收优惠/8
北京讯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25%
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25%
上海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吴通（香港）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1、2015年7月6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经苏州市相城区国家税务局核准，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至2017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优惠。

2、2014年9月4日，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经上海市闵行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核准，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至2016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优惠。目前，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正在复审中，预计2017年9月取得复审证书。

3、2015年7月24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八税务所核准，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至2017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优惠。

4、2014年7月18日，经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安徽奥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享受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2017年度为第二个减半期，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2.5%的优惠。

5、2015年10月10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经苏州市相城区国家税务局核准，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2015年度至2017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优惠。

6、2015年10月10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经苏州市相城区国家税务局核准，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至2017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优惠。

7、2016年5月25日，经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中国软件企业评估联盟评估，上海链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享受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2017年度为第二个免征期。

8、根据财税[2015]34号文件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20万元（含2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海茂岳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2017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20%的优惠。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056.36	46,089.37
银行存款	259,518,398.11	533,318,683.29
其他货币资金	19,136,114.02	23,100,449.26
合计	278,692,568.49	556,465,221.92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138,172.34	20,663,770.21
保函保证金	4,997,941.68	2,436,679.05
合计	19,136,114.02	23,100,449.26

其他说明：

以上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4,997,941.68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16,962,882.32	18,538,646.33
商业承兑票据	6,047,785.89	11,564,114.82
合计	23,010,668.21	30,102,761.1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73,512.04
合计	7,973,512.0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12,059.93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20,000,000.00
合计	4,512,059.93	20,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49,754.48	4.06%	6,952,916.52	34.00%	13,496,837.96	31,628,821.66	7.55%	10,753,799.36	34.00%	20,875,022.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2,837,287.60	95.94%	28,709,870.40	5.95%	454,127,417.20	387,234,885.98	92.45%	23,360,986.49	6.03%	363,873,899.49
合计	503,287,042.08	100.00%	35,662,786.92	7.09%	467,624,255.16	418,863,707.64	100.00%	34,114,785.85	8.14%	384,748,921.79

	042.08		86.92		55.16	,707.64		5.85		1.7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449,754.48	6,952,916.52	34.00%	客户逾期未回款比例计提
合计	20,449,754.48	6,952,916.5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63,181,252.74	23,159,062.77	5.00%
1 至 2 年	16,396,525.97	3,279,305.19	20.00%
2 至 3 年	1,976,012.90	988,006.45	50.00%
3 年以上	1,283,495.99	1,283,495.99	100.00%
合计	482,837,287.60	28,709,870.4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其他增加	转回	转销或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114,785.85	1,485,952.23	177,668.84		115,620.00	35,662,786.9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85,952.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5,62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5,62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08,028,583.63	21.46	5,401,429.18
第二名	34,854,542.33	6.93	1,742,727.12
第三名	25,523,710.23	5.07	1,276,185.53
第四名	17,298,318.58	3.44	864,915.93
第五名	13,483,939.64	2.68	674,196.98
合计	199,189,094.41	39.58	9,959,454.7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777,240.95	96.84%	14,125,024.79	90.06%
1 至 2 年	1,265,798.00	3.16%	1,541,257.29	9.83%
2 至 3 年			17,045.52	0.11%
合计	40,043,038.95	--	15,683,327.6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7,526,412.14	18.80%
第二名	5,600,000.00	13.98%
第三名	3,311,552.09	8.27%
第四名	2,902,234.25	7.25%
第五名	2,448,974.54	6.12%
合计	21,789,173.02	54.41%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818,057.80	100.00%	8,585,376.13	5.58%	145,232,681.67	114,971,332.22	100.00%	6,251,992.64	5.44%	108,719,339.58

合计	153,818,057.80	100.00%	8,585,376.13	5.58%	145,232,681.67	114,971,332.22	100.00%	6,251,992.64	5.44%	108,719,339.58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0,097,198.09	7,504,859.94	5.00%
1 至 2 年	2,890,944.36	578,188.88	20.00%
2 至 3 年	655,176.09	327,588.05	50.00%
3 年以上	174,739.26	174,739.26	100.00%
合计	153,818,057.80	8,585,376.1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其他增加	转回	转销或其他减少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251,992.64	2,073,333.30	276,050.19		16,000.00	8,585,376.13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73,333.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6,00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00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832,303.94	7,665,341.86
备用金	1,753,279.60	929,880.44
应收退税款	260,457.08	4,163,640.84
应收返利	3,990,931.14	6,782,642.04
应收返酬	137,849,437.14	95,198,028.34
其他	131,648.90	231,798.70
合计	153,818,057.80	114,971,332.2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返酬及保证金	119,221,631.03	1 年以内	77.51%	6,006,081.55
第二名	应收返酬及保证金	5,385,813.41	1 年以内, 1-2 年	3.50%	294,890.66
第三名	应收返酬	4,970,425.18	1 年以内	3.23%	248,521.25
第四名	应收返酬	4,452,029.71	1 年以内	2.89%	222,601.49
第五名	应收返利	3,990,931.14	1 年以内	2.59%	199,546.59
合计	--	138,020,830.47	--	89.73%	6,971,641.5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713,214.67	5,657,620.79	58,055,593.88	19,698,289.00	5,120,576.78	14,577,712.22
在产品	7,660,750.45		7,660,750.45	3,224,559.85		3,224,559.85
库存商品	43,544,337.57	4,380,670.63	39,163,666.94	30,041,674.52	3,137,253.24	26,904,421.28
发出商品	46,669,368.37	4,358,693.83	42,310,674.54	58,265,074.98	3,033,892.65	55,231,182.33
委托加工物资				46,611,940.78		46,611,940.78
合计	161,587,671.06	14,396,985.25	147,190,685.81	157,841,539.13	11,291,722.67	146,549,816.4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20,576.78	537,044.01				5,657,620.79
库存商品	3,137,253.24	1,243,417.39				4,380,670.63
发出商品	3,033,892.65	1,324,801.18				4,358,693.83
合计	11,291,722.67	3,105,262.58				14,396,985.2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995,183.18	1,318,606.87
待抵扣进项税	16,550,177.21	15,756,546.07
合计	17,545,360.39	17,075,152.94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无。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109,423.74	1,978,039.84		14,087,463.5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109,423.74	1,978,039.84		14,087,463.5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890,919.76	344,140.48		5,235,060.24
2.本期增加金额	287,598.83	20,856.60		308,455.43
(1) 计提或摊销	287,598.83	20,856.60		308,455.4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178,518.59	364,997.08		5,543,515.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30,905.15	1,613,042.76		8,543,947.91
2.期初账面价值	7,218,503.98	1,633,899.36		8,852,403.34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8,166,188.87	94,563,952.54	70,514,683.26	19,947,290.42	6,534,189.61	369,726,304.70
2.本期增加金额		841,743.46	12,288,070.75		460,082.92	13,589,897.13
(1) 购置		841,743.46	12,288,070.75		460,082.92	13,589,897.1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42,614.07		62,452.13			1,505,066.20
(1) 处置或报废	1,442,614.07		62,452.13			1,505,066.20
4.期末余额	176,723,574.80	95,405,696.00	82,740,301.88	19,947,290.42	6,994,272.53	381,811,135.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116,968.77	34,594,541.40	19,789,119.48	9,833,168.09	4,161,344.21	78,495,141.95
2.本期增加金额	2,893,191.42	3,316,447.61	9,997,640.34	1,466,844.98	235,921.23	17,910,045.58
(1) 计提	2,893,191.42	3,316,447.61	9,997,640.34	1,466,844.98	235,921.23	17,910,045.58
3.本期减少金额	365,064.12		43,929.18			408,993.30
(1) 处置或报废	365,064.12		43,929.18			408,993.30
4.期末余额	12,645,096.07	37,910,989.01	29,742,830.64	11,300,013.07	4,397,265.44	95,996,194.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4,078,478.73	57,494,706.99	52,997,471.24	8,647,277.35	2,597,007.09	285,814,941.40
2.期初账面价值	168,049,220.10	59,969,411.14	50,725,563.78	10,114,122.33	2,372,845.40	291,231,162.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787,589.40
通用设备	278,630.76
合计	2,066,220.1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41,784,564.01	黄埭新厂房项目尚未整体竣工，未能办理产权证书。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黄埭镇新建厂房	10,017,404.52		10,017,404.52	5,674,385.02		5,674,385.02
设备	172,673.02		172,673.02	498,278.76		498,278.76
合计	10,190,077.54		10,190,077.54	6,172,663.78		6,172,663.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黄埭镇新建厂房		5,674,385.02	4,343,019.50			10,017,404.52		#4 楼在建				其他
合计		5,674,385.02	4,343,019.50			10,017,404.5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使用权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600,972.83		17,730,000.00	1,864,629.82	7,415,610.46	141,709,400.00	203,320,613.11
2.本期增加金额	279,652.58			124,092.88		4,171,400.00	4,575,145.46
(1) 购置	279,652.58			124,092.88			403,745.4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171,400.00	4,171,4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880,625.41		17,730,000.00	1,988,722.70	7,415,610.46	145,880,800.00	207,895,758.5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17,623.58		10,700,325.00	1,609,596.40	4,196,583.47	51,172,838.89	70,896,967.34
2.本期增加金额	282,332.65		1,523,000.00	120,479.77	370,780.54	12,303,171.71	14,599,764.67
(1) 计提	282,332.65		1,523,000.00	120,479.77	370,780.54	12,114,333.26	14,410,926.22

合并增加						188,838.45	188,838.4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99,956.23		12,223,325.00	1,730,076.17	4,567,364.01	63,476,010.60	85,496,732.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37,675.00				937,675.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37,675.00				937,675.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380,669.18		4,569,000.00	258,646.53	2,848,246.45	82,404,789.40	121,461,351.56
2.期初账面价值	31,383,349.25		6,092,000.00	255,033.42	3,219,026.99	90,536,561.11	131,485,970.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宽翼通信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111,286,638.34					111,286,638.34
北京国都互联科 技有限公司(注 2)	425,561,977.68					425,561,977.68
互众广告(上海) 有限公司(注 3)	1,111,620,618.65					1,111,620,618.65
摩森特(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注 4)		157,633,877.23				157,633,877.23
合计	1,648,469,234.67	157,633,877.23				1,806,103,111.90

(2) 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于2013年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合并成本收购了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126,286,638.34元，确认为与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截止2016年12月31日，经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咨字（2017）第BJU2005号《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上海宽翼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估值报告书》，资产基础法估值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495.15万元，收益法估值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0,629.05万元，两者相差11,133.90万元，低于商誉账面价值为1,494.96万元。发生商誉减值，期末商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1,500万元。2017年6月，宽翼通信完成股份制改造，公司名称变为“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2：本公司于2014年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合并成本收购了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425,561,977.68元，确认为与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注3：本公司于2015年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合并成本收购了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1,111,620,618.65元，确认为与互众广告（上海）

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注4：本公司于2017年以现金方式合并成本收购了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157,633,877.23元，确认为与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76,141.58	221,075.07	80,475.00		416,741.65
合计	276,141.58	221,075.07	80,475.00		416,741.65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238,493.52	6,766,253.33	40,583,591.73	6,358,352.84
预提费用	4,600,336.00	690,050.40	4,600,336.00	690,050.40
合计	49,838,829.52	7,456,303.73	45,183,927.73	7,048,403.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9,855,485.36	11,309,744.95	96,628,561.11	12,230,870.14
合计	89,855,485.36	11,309,744.95	96,628,561.11	12,230,870.1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6,303.73		7,048,403.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09,744.95		12,230,870.1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买长期资产款项	1,323,542.90	773,409.60
合计	1,323,542.90	773,409.6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40,000,000.00	215,100,000.00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120,000,000.00
信用证福费廷	30,000,000.00	3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	385,1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说明：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664,106.17	44,845,506.21
合计	40,664,106.17	44,845,506.2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及加工款	112,410,384.22	111,484,606.27
设备及工程款	13,634,241.23	31,707,114.73
信息服务费	44,418,508.79	89,167,653.08
媒体流量采购款	24,478,146.86	16,733,039.52
合计	194,941,281.10	249,092,413.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建雄建筑安装公司	2,000,000.00	黄埭镇新建厂房尾款
合计	2,000,000.00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563,387.95	9,187,937.63
合计	11,563,387.95	9,187,937.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900,068.86	86,700,078.45	109,587,021.45	28,013,125.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4,601.58	3,862,951.98	3,798,615.36	238,938.20
合计	51,074,670.44	90,563,030.43	113,385,636.81	28,252,064.0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668,932.15	77,927,145.84	100,884,458.79	27,711,619.20
2、职工福利费		2,337,672.64	2,337,672.64	
3、社会保险费	93,690.71	2,646,918.65	2,606,389.14	134,220.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652.43	2,393,283.05	2,356,765.49	120,169.99
工伤保险费	1,851.14	81,925.56	81,183.06	2,593.64
生育保险费	8,187.14	171,710.04	168,440.59	11,456.59
4、住房公积金	52,275.00	2,195,697.88	2,189,959.92	58,012.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331.00	1,592,643.44	1,520,700.96	109,273.48
其他短期薪酬	47,840.00	0.00	47,840.00	0.00
合计	50,900,068.86	86,700,078.45	109,587,021.45	28,013,125.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6,414.44	3,693,343.17	3,631,853.01	227,904.60
2、失业保险费	8,187.14	169,608.81	166,762.35	11,033.60
合计	174,601.58	3,862,951.98	3,798,615.36	238,938.20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417,400.35	7,055,935.63
企业所得税	4,773,877.85	16,107,850.49
个人所得税	766,400.85	20,331,367.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182.87	44,515.09
房产税	568,863.78	372,186.76
江海堤防费	6,829.65	11,884.25
教育费附加	137,555.66	38,840.28
印花税	60,868.05	53,529.13
土地使用税	123,464.02	159,848.67
河道管理费		3,516.73
水利建设基金	589.96	1,771.46
合计	26,024,033.04	44,181,245.80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87,055.56	336,457.67
合计	387,055.56	336,457.67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3,742,523.80	
合计	63,742,523.80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服务费等	2,279,475.79	6,529,101.90

保证金	777,265.00	1,208,765.00
押金	6,169,400.00	465,000.00
应付社保费	26,422.69	139,796.44
其他	1,211,834.82	312,743.87
合计	10,464,398.30	8,655,407.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25,417.80		541,035.50	3,584,382.3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25,417.80		541,035.50	3,584,382.3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本期计入营业外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	------	---------	---------	------	------	----------

		额	收入金额			益相关
江苏省科技厅、 财政厅 2012 年第 十五批省级科技 创新与成果转化 (重大科技成果 转化) 专项引导 资金 (注)	4,125,417.80			541,035.50	3,584,382.3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125,417.80			541,035.50	3,584,382.30	--

注：根据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展局、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发布的相科[2012]第 84 号、相财行[2012]第 92 号《转发下达省科技厅、财政厅 2012 年第十五批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江苏省资助本公司经费共计 1,000.00 万元，其中 800.00 万元为拨款资助，200.00 万元为贴息。本公司 2012 年收到拨款资助 500.00 万元，2013 年收到拨款资助 300.00 万元。款项用于购买研发设备，确认为递延收益，2017 年 1-6 月转入利润表其他收益金额 541,035.50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74,850,476.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74,850,476.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4,451,876.57	14,437,608.79		878,889,485.36
其他资本公积	1,845,940.60			1,845,940.60
合计	866,297,817.17	14,437,608.79		880,735,425.96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6,472.50	-105,344.43			-130,794.43	25,450.00	465,678.0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6,472.50				-130,794.43	25,450.00	465,678.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96,472.50	-105,344.43			-130,794.43	25,450.00	465,678.07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67,393.68			25,367,393.68
合计	25,367,393.68			25,367,393.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711,845.32	251,743,504.8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7,711,845.32	251,743,504.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080,596.42	167,963,166.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23,563.78
应付普通股股利	63,742,523.80	31,871,261.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2,049,917.94	377,711,845.32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6,152,758.48	886,670,205.85	960,390,748.39	701,564,379.67
其他业务	1,901,626.65	354,887.60	4,607,604.14	949,802.37
合计	1,148,054,385.13	887,025,093.45	964,998,352.53	702,514,182.04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3,607.16	1,683,603.74
教育费附加	801,577.34	1,289,534.53
房产税	771,198.46	
土地使用税	246,928.02	
车船使用税	9,220.00	
印花税	766,045.02	
营业税		107,648.78
水利基金	3,548.34	21,803.29
河道管理费	13,938.90	59,675.29
江海堤防费	6,829.65	
合计	3,652,892.89	3,162,265.63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6,388,407.32	6,019,877.45
运输及装卸费	1,727,548.42	2,021,614.04
销售版税	86,244.85	1,275,705.43

业务招待费	2,031,374.70	2,143,246.37
差旅费	843,732.73	924,653.07
代理费	224,292.39	191,667.12
销售服务费	5,099,282.28	4,829,371.86
办公通讯费	376,507.18	265,756.24
租赁费	225,592.35	199,935.17
其他	905,751.92	290,044.60
合计	17,908,734.14	18,161,871.3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61,695,727.54	51,055,098.93
差旅费	1,650,485.25	1,354,033.00
办公通讯费	2,315,089.58	2,113,851.91
折旧费及摊销	28,846,498.06	22,096,561.32
业务招待费	2,603,674.23	2,270,514.19
咨询中介费	2,961,460.67	2,053,605.06
研发产品试制费	12,092,579.85	2,573,333.37
租赁及物业费	3,985,849.73	2,537,165.18
汽车费	883,097.59	997,532.20
税费	1,056,453.85	1,016,907.06
培训费	248,465.19	174,037.43
董事会费	90,000.00	855,389.29
保安费	382,879.05	281,638.82
修理及装修费	105,216.69	101,959.96
服务费	139,998.90	2,782,419.12
厂房搬迁费		432,771.49
其他	5,513,899.17	1,222,980.31
合计	124,571,375.35	93,919,798.64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7,376,384.76	4,133,140.91
减：利息收入	2,644,301.04	1,015,253.16
汇兑损益	1,164,380.74	-802,867.00
手续费支出	484,098.66	292,889.07
合计	6,380,563.12	2,607,909.82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59,285.53	7,165,353.88
二、存货跌价损失	3,105,262.58	933,646.24
合计	6,664,548.11	8,099,000.12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无。

6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541,035.50	
扶持奖励资金	577,178.37	
手续费个税返还	48,290.67	
合计	1,166,504.54	

7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3,546.26		303,546.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3,546.26		303,546.26
政府补助	1,221,000.00	2,794,009.94	1,221,000.00

违约金、罚款收入		8,402.16	
扶持奖励资金		885,000.00	
营改增退税补贴		3,514,930.57	
其他		21,137.99	
合计	1,524,546.26	7,223,480.66	1,524,546.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 2015 年度优秀企业奖	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14 年度重点产业紧缺人才、高技能人才小巨人企业奖励	苏州市相城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第 15 批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2013 年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项目	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 展局、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03,371.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区级污染防治补助资金	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科技经费	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 展局、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4,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服务奖励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5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一代 LTE 便携式无线接入网关科委奖励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相城区第一批转型升级发展经费	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 展局、苏州市相 城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市、区两级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企业一次性奖励经费	苏州市相城区经济和信 息化局、苏州 市相城区财政 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补贴款	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管 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促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代收资金清算过渡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25,438.94	与收益相关
南翔财政给付 14、15 年度教育附加费奖励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财 政所直接支 付专户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2,2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平谷区小企业服务中心企业发展基金	北京市平谷区中小企业 服务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6,000.00	与收益相关
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相城经济技术开发 区经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局 2016 年度优秀企业奖	发局		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2016 年度相城区第四批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科技）经费	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 展局、苏州市相 城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苏州 市及相城区 第二十五批 科技发展计 划（技术标 准资助）项 目经费	苏州市相城 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苏州 市相城区科 技发局、苏 州市相城区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相 城区第四批 转型升级创 新发展（科 技）经费	苏州市相城 区科技发 展局、苏州市 相城区财政 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221,000.00	2,794,009.94	--

7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044.76	64,413.38	12,044.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044.76	64,413.38	12,044.76
对外捐赠	10,000.00	20,000.00	10,000.00
其他	21,543.19	650.49	21,543.19
合计	43,587.95	85,063.87	43,587.95

72、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820,067.39	15,010,155.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12,490.07	-1,740,128.76
合计	14,707,577.32	13,270,026.3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498,640.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674,796.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23,765.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0,731.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86,197.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5,518.28
所得税费用	14,707,577.32

7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44,301.04	1,015,253.16
政府补助	1,209,000.00	765,200.00
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536,524.96	23,874,404.94
租赁收入		
收回往来、投标保证金等	2,938,509.62	4,857,266.31
其他营业外收入	187,350.00	29,540.15
营改增退税补助		3,514,930.57
扶持奖励资金		885,000.00
合计	7,515,685.62	34,941,595.1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22,257.48	20,000.00
费用性支出	42,326,670.01	29,679,919.47
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3,021,259.60	37,141,776.80
支付往来、投标保证金等	36,701,351.58	8,382,280.59
合计	82,071,538.67	75,223,976.8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9,791,063.60	130,401,715.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64,548.11	8,099,000.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218,501.01	9,805,040.61
无形资产摊销	14,599,764.67	14,153,818.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475.00	73,84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501.50	64,413.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76,384.76	4,170,66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	-407,900.49	-35,539.18

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921,125.19	-1,704,589.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746,131.93	-4,669,912.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37,126,501.32	-107,780,438.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06,381,110.85	-114,060,65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43,534.13	-61,482,623.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9,556,454.47	178,169,060.7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33,364,772.66	363,067,443.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808,318.19	-184,898,383.2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5,000,000.00
其中:	--
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538,753.81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6,461,246.1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9,556,454.47	533,364,772.66
其中: 库存现金	38,056.36	46,089.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9,518,398.11	533,318,683.2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56,454.47	533,364,772.66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136,114.0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192,073.34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30,328,187.36	--

7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464,377.56	6.7744	16,694,679.34
港币	392,009.60	0.8679	340,225.13
卢比	4,637,657.57	0.1049	486,490.28
英镑	250,000.00	8.8144	2,203,600.0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803,004.32	6.7744	39,311,872.47
卢比	21,573,733.08	0.1049	2,263,084.60
预付款项			
其中：美元	561,719.00	6.7744	3,805,309.19
卢比	530,881.22	0.1049	55,689.44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72,013.52	6.7744	3,875,048.39
卢比	3,208,771.88	0.1049	336,600.1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043,464.70	6.7744	13,843,247.26

卢比	13,298,500.29	0.1049	1,395,012.68
预收款项			
其中：美元	350,877.09	6.7744	2,376,981.7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折算汇率（美元折人民币）	折算汇率（卢比折人民币）	折算汇率（港币折人民币）	折算汇率（英镑折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6.7744	0.1049	0.8679	8.8144
权益类（除“未分配利润”）项目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利润表项目、现金流量表项目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79、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80、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2月27日	175,0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17年02月27日	以交易实施完成之日作为购买日	44,917,792.88	2,817,115.12

其他说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2 月 27 日为购买日，向交易对方王晓波、易超、王立新支付现金 1.75 亿元收购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森特”）100%股权。合并成本在购买日的总额为人民币 1.75 亿元。摩森特成立于 2015 年 03 月 12 日，主要从事企业数据运营服务。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7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7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366,256.6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7,633,743.3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7）第BJV2005号）的评估结论，调整帐面价值确认。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175,000,000.00 元，在合并中取得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权益，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7,366,256.63 元，两者的差额人民币 157,633,743.37 元确认为商誉。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	4,018,97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3,531.81	
净资产	17,366,256.63	15,400,208.49
取得的净资产	17,366,256.63	15,400,208.4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7）第BJV2005号）的评估结论中资产基础评估结论，调整资产基础法评估无形资产增值 417.14 万元确认。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现金收购摩森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2月27日，摩森特成为吴通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摩森特全资子公司安信捷成为吴通投资的全资孙公司。

2、吴通（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月16日，由本公司独资组建，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港币。

3、上海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2月17日，由本公司独资组建，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4、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5月26日，由本公司与自然人都金浩合资组建，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都金浩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工业	100.00%		设立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工业	100.00%		设立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上海	上海	研发、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宽翼通信（香港）有限公司（注）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风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工业	100.00%		设立
吴通通讯印度有限公司	印度	印度	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国都互联通信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服务		100.00%	设立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奥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都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链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茂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讯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工业	100.00%		设立
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华	金华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工业	80.00%		设立
上海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	100.00%		设立
吴通（香港）有限公司	印度	印度	服务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760,013.06		22,296,954.27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20.00%	-49,545.88		3,950,454.1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106,617.29	7,282,284.18	149,388,901.47	37,904,130.11	0.00	37,904,130.11	103,711,778.06	7,976,325.49	111,688,103.55	24,234,403.97	0.00	24,234,403.97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19,828,008.33	0.00	19,828,008.33	75,737.75	0.00	75,73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397,404.46	9,156,577.06	9,156,577.06	-1,583,876.56	91,567,405.97	8,487,222.70	8,487,222.70	-23,024,215.76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0.00	-247,729.42	-247,729.42	-171,991.67	0.00	0.00	0.00	0.0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万卫方。

其他说明：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在公司内担任职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万卫方	23.55（注）	23.55	董事长

注：万卫方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300,181,2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55%；通过苏州新互联投资中心（普通合伙）间接持

股88,932,804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389,114,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项水珍	其配偶万卫方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自然人股东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儿子控制的企业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原董事李荣柱控制的企业
北京国都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薛枫、谢维达持股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加工费	5,813,258.63	20,000,000.00	否	3,583,134.80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	16,418.80	500,000.00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通用设备	135,455.56	1,215,102.5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国都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室	1,000,000.00	540,809.5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9月19日	2017年09月18日	否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9月27日	2017年09月22日	否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5,524.40	2017年02月21日	2017年08月21日	否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84,924.23	2017年04月27日	2017年10月27日	否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3,298.98	2017年05月26日	2017年11月25日	否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2,548.56	2017年07月13日	2018年01月13日	否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825,148.67	2017年01月16日	2017年07月16日	否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7年01月18日	2017年07月18日	否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860,114.79	2017年03月24日	2017年09月24日	否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1,258,013.17	2017年04月28日	2017年10月28日	否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648,085.00	2017年05月25日	2017年11月25日	否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1,622,038.28	2017年06月22日	2017年12月22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万卫方、项水珍	30,000,000.00	2016年09月07日	2017年09月06日	否
万卫方、项水珍	30,000,000.00	2017年06月26日	2018年06月26日	否
万卫方	10,000,000.00	2016年12月23日	2017年12月23日	否
万卫方	30,000,000.00	2016年12月23日	2017年12月23日	否
万卫方	30,000,000.00	2017年06月26日	2018年06月26日	否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万卫方、项水珍	20,000,000.00	2016年11月11日	2017年11月11日	否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万卫方、项水珍	40,000,000.00	2016年12月23日	2017年12月23日	否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万卫方、项水珍	20,000,000.00	2017年06月13日	2018年06月13日	否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万卫方、项水珍	2,628,759.21	2017年01月18日	2017年07月18日	否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万卫方、项水珍	33,676,657.80	2017年01月24日	2017年07月24日	否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万卫方、项水珍	563,085.28	2017年02月22日	2017年08月22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公司	1,967,800.00	1,643,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2,691,000.00	134,55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都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525,000.00	26,2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349,651.82	195,663.79
	苏州市吴通电子有限公司	2,660.00	
其他应付款			
	惠州市德帮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子公司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已签订了租赁合同，向北京国都信业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58 号慧科大厦东区三层 ABC 室办公用房，期限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 105.00 万元。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期末公司以资产抵质押情况

抵押权人/质权人	抵/质押资产	抵/质押资产的账面价值	用途	起始日	终止日	与抵质押相关的金额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3,211,285.61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3-30	2017-9-30	3,211,285.61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1,664,960.36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4-28	2017-10-28	1,664,960.36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1,891,764.58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5-24	2017-11-24	1,891,764.58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票据	4,424,062.79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6-21	2017-12-21	4,424,062.79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	开立履约保函	2016-2-2	2018-2-28	800,000.0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105,000.00	开立履约保函	2016-2-2	2018-2-28	105,000.0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728,000.00	开立履约保函	2016-2-19	2018-1-15	728,000.0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49,738.12	开立保修保函	2016-9-7	2017-9-6	49,738.12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	开立履约保函	2016-9-7	2017-12-30	150,000.0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90,000.00	开立履约保函	2016-9-7	2017-12-30	90,000.0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38,178.80	开立保修保函	2016-11-3	2017-11-2	38,178.8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215,762.13	开立质量保函	2016-12-15	2018-12-15	215,762.13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16,087.50	开立履约保函	2017-1-4	2020-2-1	16,087.5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155,526.33	开立履约保函	2017-5-4	2018-5-1	155,526.33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	开立投标保函	2017-6-7	2018-2-15	800,000.0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	开立投标保函	2017-6-7	2018-2-15	800,000.0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288,667.20	开立履约保函	2017-6-21	2018-6-20	288,667.2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760,981.60	开立保修保函	2017-6-21	2020-6-20	760,981.6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2,628,759.21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1-18	2017-7-18	5,257,518.42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3,367,657.8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1-24	2017-7-24	6,735,315.60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563,085.28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2-22	2017-8-22	1,126,170.56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826,615.73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5-24	2017-11-24	1,653,231.46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825,148.67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1-16	2017-7-16	1,650,297.34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1-18	2017-7-18	300,000.00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860,114.79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3-24	2017-9-24	1,720,229.58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1,258,013.17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4-28	2017-10-28	2,516,026.34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648,085.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5-25	2017-11-25	1,296,170.00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1,622,038.28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6-22	2017-12-22	3,244,076.56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605,524.4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2-21	2017-8-21	1,211,048.80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384,924.23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4-27	2017-10-27	769,848.45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393,298.98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5-26	2017-11-25	786,597.96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货币资金	602,548.56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17-7-13	2018-1-13	1,205,097.12
合计		30,925,829.12				45,661,643.21

(二)经营性租赁承诺

1、2013年12月，公司于与非关联方杜乐（苏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订厂房、土地租赁协议，约定公司将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黄桥街道永方路32号的2号、3号厂房及部分空置土地出租给杜乐（苏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5年（自2013年12月1日起至2018年11月30日止）。出租房屋总面积15,681.57平方米，租金价格为每平方米每月15元，每年租金金额为人民币2,822,682.60元；

2、2014年8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荣柱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宽翼通信为提高设备的使用效率，将10台手机测试仪和9台无线通信测试仪租赁给德帮实业使用，租赁期限为1年。2017年上半年，宽翼通信与德帮实业发生关联交易设备租赁费13.55万元；

3、2014年9月，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国都互联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北京国都信业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自然人股东薛枫、谢维达持股企业而成为公司关联方。2017年上半年，国都互联与国都信业发生关联交易房屋租赁费100万元人民币。

4、子公司宽翼通信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凤凰园9号楼15层，期限从2013年10月16日至2018年9月30日。2017年上半年，发生租金费用88.04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231.12万元。

5、国都互联全资子公司福建国都互联通信有限公司已签订了租赁合同，租赁福州市鼓楼区中福西湖花园4号楼（南福楼）7F单元办公用房，期限从2016年7月12日至2017年7月11日。2017年上半年，发生租金费用6万元。

6、子公司互众广告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上海浦东盛夏路666号、银冬路122号盛银大厦4幢10层01单元办公用房，期限从2015年2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2017年上半年，发生租金费用45.60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133.97万元。

7、子公司互众广告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锦秋国际大厦A座605室办公用房，期限从2016年5月4日至2018年5月3日。2017年上半年，发生租金费用13.12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21.86万元。

8、孙公司摩森特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丙18号院内第四层，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2017年3-6月，发生租金费用14.06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59.72万元。

9、孙公司摩森特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杭州市文三路508号天苑大厦2006室，期限自2017年3月8日至2018年3月7日。2017年3-6月，发生租金费用3.54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5.30万元。

10、摩森特子公司安信捷已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丙18号院内第四层，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2月28日。2017年3-6月，发生租金费用14.06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剩余租期尚需付租金59.72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3,742,523.80
-----------------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架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并以产品及服务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各分部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通信制造业	信息服务业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29,358,093.03	817,352,157.54	1,344,134.56		1,148,054,385.13
营业成本	272,764,137.43	613,952,500.58	308,455.44		887,025,093.45
资产总额	714,575,829.89	2,636,167,964.27	241,007,483.10	-231,101,999.99	3,360,649,277.27
负债总额	628,870,158.57	201,855,073.71	151,309,744.94	-231,101,999.99	750,932,977.2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75,391.19	5.07%	3,017,633.00	34.00%	5,857,758.19	22,155,391.19	13.92%	7,532,833.00	34.00%	14,622,558.1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345,901.37	94.93%	10,854,863.41	6.53%	155,491,037.96	137,006,808.07	86.08%	8,681,969.11	6.34%	128,324,838.96
合计	175,221,292.56	100.00%	13,872,496.41	7.92%	161,348,796.15	159,162,199.26	100.00%	16,214,802.11	10.19%	142,947,397.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8,875,391.19	3,017,633.00	34.00%	客户逾期未回款比例计提
合计	8,875,391.19	3,017,633.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7,931,651.94	5,896,582.61	5.00%
1 至 2 年	16,154,262.62	3,230,852.52	20.00%
2 至 3 年	1,783,484.26	891,742.13	50.00%
3 年以上	835,686.15	835,686.15	100.00%
合计	136,705,084.97	10,854,863.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中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29,640,816.4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342,305.72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元）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4,949,054.18	14.24%	
第二名	9,966,799.48	5.69%	498,339.97
第三名	9,292,383.04	5.30%	464,619.15
第四名	8,875,391.19	5.07%	3,017,633.00
第五名	7,686,570.83	4.39%	1,521,466.36
合计	60,770,198.72	34.68%	5,502,058.5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803,453.95	100.00%	296,678.95	0.24%	124,506,775.00	11,579,228.73	100.00%	173,228.73	1.50%	11,406,000.00
合计	124,803,453.95	100.00%	296,678.95	0.24%	124,506,775.00	11,579,228.73	100.00%	173,228.73	1.50%	11,406,0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776,578.90	288,828.95	5.00%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15,700.00	7,8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792,278.90	296,678.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1中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119,011,175.0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450.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794,398.18	2,776,649.18
备用金	997,880.72	530,925.44
往来款	119,011,175.05	8,271,654.11
合计	124,803,453.95	11,579,228.7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90,000,000.00	1 年以内	72.11%	
第二名	往来款	19,019,347.44	1 年以内	15.24%	
第三名	往来款	8,889,827.61	1 年以内	7.12%	
第四名	保证金	1,362,350.18	1 年以内	1.09%	68,117.51
第五名	保证金	1,226,500.00	1 年以内	0.98%	61,325.00
合计	--	120,498,025.23	--	96.55%	129,442.5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9,224,942.38		2,369,224,942.38	2,350,224,942.38		2,350,224,942.38
合计	2,369,224,942.38		2,369,224,942.38	2,350,224,942.38		2,350,224,942.3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市吴通天线有限公司	10,201,851.28			10,201,851.28		
苏州市吴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宽翼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江苏风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吴通通讯印度有限公司	3,097,514.61			3,097,514.61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江苏吴通连接器有限公司	28,925,576.49			28,925,576.49		
金华市吴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上海吴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苏州市吴通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2,350,224,942.38	19,000,000.00		2,369,224,942.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0,282,566.20	131,321,098.90	206,436,214.96	175,488,738.61
其他业务	6,116,584.64	3,437,471.49	13,608,114.46	12,468,546.27
合计	146,399,150.84	134,758,570.39	220,044,329.42	187,957,284.8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60,0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1,501.50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1,000.00	1、相城区优秀企业奖励 50,000 元；2、2016 年度相城区第四批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科技）经费 9,000 元；3、创新发展（科技）经费 12,000 元；4、2016 年苏州市及相城区第二十五批科技发展计划（技术标准资助）项目经费 1,150,000.00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43.19	1、母公司捐赠支出 10,000.00 元；2、母公司滞纳金 9,285.71 元；3、吴通天线滞纳金 12,257.48 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139.27	1、母公司、吴通天线企业所得税率按 15% 计算；2、吴通连接器企业所得税按 25% 计算。
合计	1,258,819.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4%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证券事务部。